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志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礼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所列示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79,829,72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海洋王、照明科技公司、发行人	指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照明工程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海洋王东莞公司	指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香港海洋王公司	指	OCEAN'S KING TECH LIMITED,即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在香港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	指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2 年 1-12 月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持股计划	指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明之辉	指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莱盟建设	指	深圳市莱盟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网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石油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铁路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船舶场馆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绿色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公消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冶金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石化照明公司	指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洋王	股票代码	00272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洋王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Ocean's King Lighti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志杰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B 栋 1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因整体搬迁，公司注册地址于 2016 年 11 月由“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海王大厦 A 座 22 层”变更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B 栋 1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网址	http://www.haiyangwang.com		
电子信箱	ok@haiyangwa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艳	朱立裕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电话	0755-23242666 转 6496	0755-23242666 转 6519
传真	0755-26406711	0755-26406711
电子信箱	chenyan@haiyangwang.com	zhuly@haiyangwa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建华、曾庆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734,187,566.78	2,112,617,716.36	-17.91%	1,704,303,04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072,158.15	392,327,180.70	-64.55%	300,786,1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522,354.99	362,968,838.50	-89.11%	272,093,24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62,451.69	214,162,986.04	-104.37%	299,192,25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5031	-64.56%	0.4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5031	-64.56%	0.4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14.20%	-9.39%	12.78%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3,864,942,747.54	3,792,867,956.64	1.90%	3,337,363,07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41,530,514.72	2,909,786,738.75	-2.35%	2,636,330,558.0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4,349,340.62	495,519,923.18	410,980,928.25	523,337,37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45,988.70	53,174,618.10	18,123,818.77	50,927,7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18,591.88	39,378,338.01	9,960,775.36	-21,335,35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13,693.30	-31,620,005.03	3,478,894.13	135,592,352.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4,970.44	-737,295.20	342,37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57,512.61	6,657,547.66	14,069,744.32	见附注“第十节.七.8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18,293.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240,106.15	28,223,744.28	19,248,223.32	结构性存款与定期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0,433.64	922,510.39	-8,523,043.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09,677.31	5,591,222.93	5,086,80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2,734.21	116,942.00	-124,110.39	
合计	99,549,803.16	29,358,342.20	28,692,890.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1、行业基本情况

在工业照明领域中，按照使用环境来看，主要分为专业环境照明和普通环境照明，专业环境照明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易燃易爆、强振动、强冲击、强腐蚀、高低温、高湿、高压、电磁干扰、宽电压输入等环境。与其他领域照明环境相比，专业环境照明对灯具的各项参数均要求较高，同时根据具体应用的环境不同，需要有相关的专业安全认证，对照明系统的工作可靠性和功能性提出较正常环境更高的要求。

2、行业发展现状

（1）世界变局加快演变，国际形势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世界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的态势以及中国在 2023 年以及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要全面落实“双循环”战略，这些都将对整个中国工业企业发展提出了全新要求，技术升级、结构化改革、效率提升的要求对工矿企业节能、提效、生产安全等的要求更加迫切，使得专业照明领域将更加追求高技术、高品质的产品，给企业带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2）随着 LED 光源在商业照明和民用照明领域的渗透，给工业照明行业有了比较好的推动，在双碳目标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双重浪潮下，工业照明环境中高节能、高可靠性照明解决方案需求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迅猛发展。

（3）随着 5G、IOT、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智能化成为照明行业的大势所趋。照明行业本身也正在经历着新技术、新材料的变革。照明系统也在逐步与一些现代化技术进行融合，对于有过成功经验和储备的企业来讲，未来会有更大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专业照明领域二十余年，在专业照明市场的新技术产品连续多年较大增长，服务产品引领着行业发展。公司通过持续改进经营模式、调整组织架构等体系建设工作，使得组织能力得到一定提升，在专业照明市场竞争中的优势日益突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从早期传统特殊环境照明设备的研发、销售、生产逐步向服务型企业转化。随着 LED、激光等新光源、新技术的发展，客户现场及工作需求的不断升级变化，公司将工作环境照明产品与互联网相结合，发挥 LED 产品+控制器+服务平台的产品组合优势，为客户提供专业照明解决方案，推动客户照明系统朝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二）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

经过多年发展，依托照明+数据传输技术、照明+智能控制等技术的储备，公司照明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从便携式产品、移动式产品、固定式产品逐步向照明设备、服务产品、注入 IOT 技术的照明设备和服务产品方向发展，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照明服务解决方案。

（三）主要的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实施以“客户为中心”的贴近客户直销模式，通过靠近客户设点，与客户使用者、决策者进行现场沟通、精准的找出客户在照明+互联网等方面的需求，同时在客户的参与下结合外部技术发展，设计出注入 IOT 技术的照明设备和服务产品。

2、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简单可靠、节能环保”的设计理念，将制定 1-3 年的产品技术规划及开发职能划归到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中，通过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负责人全程参与并主导新产品开发，既有力的保证了在新产品开发上投入足够的

人、财、物资源，也使从客户需求收集到售后服务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集团负责制定 3-5 年的技术规划及产品开发，通过产品储备和技术预研联动的 IPD 机制，保障公司的先发优势，通过与高校等机构的合作来提升公司的技术能力和积累。

3、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一体化的“互惠互利，发展共赢”的长期稳定采购保障体系，让供应商参与新产品早期设计开发，学习和充分发挥供应商专业技术及制造优势，推动客户需求信息共享；加强供应商管控，协助供应商解决实际经营困难，保证价格合理、适时、适量地交付符合质量要求的物料，满足共同客户的需求，增加供应商的粘性。

4、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了销售预测与计划一体化管理机制；实施销售机会管理、产品物料分类的动态管理。采用了单元化与流水线相结合的生产方式，保证平准化的生产顺利完成。在整个过程中严格落实过程质量管控，确保按时按质满足客户需要。

（四）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充分利用市场一线贴近客户的优势，挖掘和把握客户需求，同时运用成熟的研发、采购和生产管理体系，在持续深入推进 TQM 基础上，促进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得以可持续发展。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营销模式快速把握客户需求的能力

公司基于不同行业细分市场，建立了贴近客户、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制，在全国设有 12 个专业化的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下设 190 多个服务中心，服务中心下设 1000 多个服务部，基本覆盖了全国专业照明领域。

专业人员组成的服务工程师团队可以针对不同行业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现场可立即把客户需求语言和场景转化成产品技术语言，通过市场情报体系反馈给各行业和集团，配合并行的 IPD 和供应商一体化体系实施联动，使公司具有较高应对客户需求的反应能力。

（二）技术战略和产品规划高效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

公司以新技术应用储备为基础，每年修订和确定未来 3 年产品路标，技术规划；同时根据挖掘的客户需求，确定当年新产品研发计划，配合 IPD 管理体系、供应商一体化，快速、低成本、高质量把客户需求转化为产品，满足了不同市场的客户个性化需求，建立了稳定的多元化客户结构，也为公司为客户提供工业管家式服务奠定了基础。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 2100 项国内专利和 254 项 PCT 国外发明专利，其中国内专利包括发明专利 1936 项、实用新型 24 项、外观设计 140 项。

公司的技术创新得到行业认可，先后荣获“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设计红星奖”、“创新中国·百强上市公司”、“广东省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等荣誉。

（三）自主经营机制确保实现顾客需求的能力

为了持续经营和目标实现，在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供应链管理、各职级部门导入了自主经营，使之清晰的展现各价值工作方向和管理重点，拉动经营者自主的进行量入为出的经营。自主经营机制清晰界定了各部门的责、权、利，并将责、权用金额予以量化，通过经营产出的分享，在激发全员积极性的同时，也为做大事业提供了所需的物质保障。同时，权力下放给行业子公司/行业事业部，激发了经营的主动性，提高了其管理能力。通过活用自主经营报告、深入自主经营管理机制，激发了全员积极性，使公司、部门、员工成为命运共同体，各部门形成了一股合力，企业的运营效率得到了显著提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伴随着智能化、数字化的深入推进，专业照明行业迎来了历史发展的好时期。但行业同时面临着国际形势动荡、国内经济下行、市场竞争加剧、专业照明需求延后等复杂的外部环境。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部署，紧密围绕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全体员工上下同心，朝着目标顽强拼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418.76 万元，同比下降 17.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07.22 万元，同比下降 64.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52.24 万元，同比下降 89.11%。

（一）组织架构升级，组织活力释放

为了顺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在 2021 年开始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将原电网、铁路、石油、船舶场馆、军品事业部升级为行业子公司，进一步扩大了自主经营的组织优势，更快、更好地响应了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全面推广的子事业部制，为市场人员提供了更大的发展空间，进一步强化了市场的精耕细作。

通过对更为细分和专业的行业子公司、子事业部的进一步放权，缩短了市场的决策链条，对市场的响应变得更加灵活快速，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组织活力得到释放。不仅带来公司 2021 年国内业务板块收入的快速增长和经营质量稳步提升，而且行业子公司/子事业部的运作取得的良好效果，为其他行业事业部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

2022 年，公司继续将公安消防、冶金、石化三个事业部升级为行业子公司，进一步释放了组织活力，强化了组织能力。

（二）研发模式助力产品升级

1、“照明+”产品继续为公司添砖加瓦。

公司将照明产品与定位、跟踪、监控、识别、管理技术相结合，研发具有实时数据传输、在线诊断、影像留存、图像识别、安全监测、专网通讯等多种功能的“照明+”产品，分为防爆与非防爆两种系列，可以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应用场景的特殊需求，实现了定制化的照明+全行业场景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照明+”产品在多个行业广泛销售，成为公司发展的重要增长支柱。

2、智能工作照明系统为客户实现智能化管理。

公司以工作照明灯具为联接管控对象，利用可靠的通信技术及各类先进的探测设备，为客户提高工业领域物联网管理能力，实现简单便捷、节能环保的智能工作照明系统。结合智能控制技术、无线传输技术研发的智能控制系列产品，实现对作业环境中专业照明灯具的照度调节、能效监测、故障告警、寿命预测、信息追溯、能源管控、灯具信息管理、地图可视化管理、操作可视化控制、视频监控联动、告警工单派发、灯具保护等科学和系统的管理，降低企业能耗和维护成本，从而创建更加安全节能、高效舒适的工作环境，为客户的作业现场配备一副“数字肌肤”。

（三）深化自主经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面对外部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持续推进 TQM（全面质量管理），实践量入为出的自主经营理念，加强对新产品不断智能化的要求进行过程革新，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在管理机制上进行改变和创新。同时，以目标为牵引，提高产品的设计、采购、生产能力，以核心、成长和新兴市场来进行人均目标的规划、激励，让管理工作更加清晰，更加精准，稳妥有力的实现产品按时交付，端到端的品质保证和质量运营体系建设初见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营销队伍持续赋能，创新销售渠道，销售订单质量持续提升。通过围绕提升照明+、服务产品、海外收入增长点，积极寻求突破。

（四）明之辉夯实主业，稳步推动业务转型

2022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明之辉在夯实城市照明、文旅照明主业的同时，通过资源整合，突出工程实施管理优势，在智慧城市建设板块取得较为优异的成绩，为明之辉从单一的照明工程逐步向智慧城市、智慧科技企业转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34,187,566.78	100%	2,112,617,716.36	100%	-17.91%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276,832,981.56	73.63%	1,690,640,630.94	80.03%	-24.48%
建筑工程	457,354,585.22	26.37%	421,977,085.42	19.97%	8.38%
分产品					
固定照明设备					
其中：设备产品销售	805,277,262.67	46.44%	1,012,178,441.30	47.91%	-20.44%
照明施工工程	7,417,465.71	0.43%	14,460,779.20	0.68%	-48.71%
合同能源管理	6,617,412.48	0.38%	8,623,539.01	0.41%	-23.26%
移动照明设备	226,005,712.50	13.03%	319,305,483.05	15.11%	-29.22%
便携照明设备	231,515,128.20	13.35%	336,072,388.38	15.91%	-31.11%
工程施工	439,559,970.11	25.35%	387,613,987.35	18.35%	13.40%
管养服务	13,672,323.68	0.79%	12,626,740.23	0.60%	8.28%
设计服务	4,122,291.43	0.24%	21,736,357.84	1.03%	-81.04%
分地区					
境内地区	1,679,813,777.68	96.86%	2,072,716,211.12	98.11%	-18.96%
境外地区	54,373,789.10	3.14%	39,901,505.24	1.89%	36.2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34,187,566.78	100.00%	2,112,617,716.36	100.00%	-17.9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276,832,981.56	457,585,386.38	64.16%	-24.48%	-13.09%	-4.70%
建筑工程	457,354,585.22	305,694,606.77	33.16%	8.38%	7.48%	0.56%
分产品						
设备产品销售	805,277,262.67	280,773,376.49	65.13%	-20.44%	-5.62%	-5.48%
移动照明设备	226,005,712.50	86,354,993.28	61.79%	-29.22%	-21.98%	-3.54%
便携照明设备	231,515,128.20	81,769,808.85	64.68%	-31.11%	-20.65%	-4.66%
工程施工	439,559,970.11	292,967,241.58	33.35%	13.40%	8.88%	2.77%
分地区						
境内地区	1,679,813,777.68	742,375,291.42	55.81%	-18.96%	-6.90%	-5.7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34,187,566.78	763,279,993.15	55.99%	-17.91%	-5.88%	-5.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固定照明设备）	销售量	套	550,665	568,815	-3.19%
	生产量	套	549,599	585,743	-6.17%
	库存量	套	98,771	99,837	-1.0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移动照明设备）	销售量	套	100,481	113,604	-11.55%
	生产量	套	98,300	106,537	-7.73%
	库存量	套	34,334	36,515	-5.9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便携照明设备）	销售量	套	383,078	522,937	-26.74%
	生产量	套	366,360	467,719	-21.67%
	库存量	套	113,710	130,428	-12.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景洪市“两江一城”城区夜经济基础设施智能化及节能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景洪市城市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12,671,001.6	213,097,651.02	213,097,651.02	399,573,350.58	是		195,502,432.12	2023 年 4 月 11 日回款 1000 万元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固定照明设备	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	289,460,584.25	37.92%	312,788,638.03	38.57%	-7.46%
其中：设备产品销售	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	280,773,376.49	36.79%	297,495,496.78	36.69%	-5.62%
其中：照明设施工程	直接人工等	6,270,047.09	0.82%	12,181,946.09	1.50%	-48.53%
其中：合同能源管理	直接人工等	2,417,160.67	0.32%	3,111,195.16	0.38%	-22.31%
移动照明设备	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	86,354,993.28	11.31%	110,688,121.68	13.65%	-21.98%
便携照明设备	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	81,769,808.85	10.71%	103,044,819.07	12.71%	-20.65%
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	292,967,241.58	38.38%	269,078,740.95	33.18%	8.88%
管养服务	管养服务	11,122,338.99	1.46%	8,951,486.47	1.10%	24.25%
设计服务	设计服务	1,605,026.20	0.21%	6,379,493.35	0.79%	-74.8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设立的上述三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
- 2、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4,000.00 万元，持有 80.00% 股份；
- 3、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4,534,338.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3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5,502,432.12	11.27%
2	第二名	69,390,568.87	4.00%
3	第三名	65,639,550.66	3.79%
4	第四名	38,707,341.20	2.23%
5	第五名	35,294,445.79	2.04%
合计	--	404,534,338.64	23.3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4,202,058.8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8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453,638.88	9.06%
2	第一名	34,715,770.22	7.24%
3	第一名	16,326,200.00	3.40%
4	第一名	16,124,100.32	3.36%
5	第一名	13,582,349.42	2.83%
合计	--	124,202,058.84	25.8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15,732,740.22	614,782,046.63	0.15%	
管理费用	148,397,799.95	143,986,130.94	3.06%	
财务费用	-7,891,997.45	-6,402,559.91	-23.26%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23.26%，主要是汇兑收益。
研发费用	120,363,262.28	99,787,200.63	20.62%	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20.62%，主要是工资薪酬及研发材料费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多功能应急抢险救援照明车的研发	在应急抢险救援中，实现大面积照明、防汛救援、起重牵引、登高救援、应急供	已完成	满足客户在防汛救援、应急抢险等场景对大面积照明、起重牵引、登高救援、应	公司首款应急照明救援车，为公司的照明产品拓宽了新品类，提高了公司对应急抢

	电、远距离图传搜救等功能一体化，提高响应速度。		急供电等大型设备快速响应的需求，为客户带来最优质的、快速的照明服务。	险快速响应服务能力，保障抢险设备的供应，成为应急行业的服务专家。
带感应耐高温 LED 矿用低顶灯的研发	解决客户冶炼高温区域产品寿命短、能耗高的问题。	已完成	满足客户钢铁冶炼等高温环境下长期可靠使用，降低灯具维修成本，实现二次节能，助力客户实现节能目标；	完善公司在冶炼市场的产品组合，提高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耐高温智能平台灯的研发	提高智能照明水平，实现人来灯亮，人走灯暗功能。	已完成	满足客户高温区域工业设施的智能化需求，延长设备寿命，助力客户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实现灯具智能控制，完善公司在工业高温环境智能灯具长寿命的产品组合，提升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影响力。
手持防爆智能终端的研发	为防爆区域作业赋能，提高防爆现场的安全管理能力。	已完成	满足客户对防爆区域巡检作业的远程管理，实时掌握作业现状，不断优化升级现场工作记录设备，提升现场作业舒适度，提高客户现场安全管理。	提高照明+产品在防爆行业的市场覆盖，满足客户防爆区域作业对工作记录仪防爆的使用需求，抢占市场先机。
耐腐蚀线性 LED 灯具的研发	解决海上作业区域灯具易腐蚀、损坏率高的问题	已完成	满足客户特殊场所对灯具智控化及可靠性的需求，助力客户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	填补公司智控和耐腐蚀灯具的空白，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
可自动升降防爆移动工作灯的研发	提高防爆区域移动照明自动化、智能化，提升作业现场工作效率。	已完成	满足客户防爆现场应急救援、抢修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坚实的照明保障，助力客户实现安全本质型企业。	丰富公司防爆区域中型移动照明灯具解决方案，抢占国内防爆区域中型移动照明设备的市场。
自动探测识别声光警示装置的研发	为现场作业赋能，通过智能识别算法，利用声光警示，提高现场的安全管理能力。	已完成	通过使用作业现场自动识别、声光警示等技术手段，提高客户现场安全管理。	填补公司在声光警示灯细分市场空白，成为行业警示装置首选方案。
自动感应防爆头灯的研发	实现照明、感应、安全预警一体化，为生产安全助力。	已完成	满足客户带电作业环境安全需求，提高客户现场作业效率，给客户的安全、高效的照明保障。	全力突破头灯差异化和功能性产品创新，不断满足客户作业需求，提升公司产品综合竞争能力。
多功能摄像对讲照明装置研发	通过射频通讯技术、4G 网络通信技术的结合，解决客户视频对讲、模拟数字对讲互通问题。	已完成	满足客户射频信号与 4G 网络互通需求，解决生产安全管理盲区的问题，助力客户实现生产作业的全面管控；	提高公司射频通讯技术的研发和运用能力，开拓新的细分市场领域。
耐辐照及核级抗震高顶灯的研发	持续优化产品组合，解决核岛现有灯具维护量大、现场照度低、维护不方便的问题	已完成	改善核电市场传统照明的结构，为客户 LED 照明转型提供有力的保障，助力核电实现安全生产。	提高公司在核电市场的知名度及信誉度，为核电市场照明提供安全可靠的照明解决方案，提升品牌影响力。
基于宽带电力载波通讯技术、控制器驱动	网随电通，保障物联网“最后一公里”的通	已完成	提高客户现场作业数据	提高公司智能照明系统软硬件研发能力，

一体式的智慧工作照明系统开发	信可靠、安全、高效，实现提高工业互联网管理能力，提高工作效率，节能降本。		通过信息整合，形成工业智能信息挖掘，为客户降低施工作业成本。	完善公司 IoT 架构，为客户工业互联网建设提供多场景解决方案，成为智能照明的引领者。
防爆智能照明灯具的研发	为防爆区域提供通讯可靠、安全、高效的智能照明解决方案。	已完成	通过给客户id提供最佳智能照明解决方案，满足防爆区域照明智能化改造的需求，提高客户现场安全生产的效率。	完善大功率防爆智能照明产品组合，提高公司智慧照明解决方案优势，抢占市场先机。
智能罩棚泛光灯的研发	满足加油站、加气站智能化建设的需求	已完成	给客户id提供多种通讯方式的智能化照明解决方案，满足客户智能化作业、节能减排的需求。	完善加油站、加气站智能照明解决方案，成为国内首屈一指的智慧化解决方案专家。
5G 智能识别照明装置的研发	实现 5G+照明+视频+图像识别一体化。	已完成	通过 5G 传输、图像识别技术与照明的充分融合，提高客户现场作业智能化水平，实现高效管理。	加速布局智能照明细分领域，不断提高智能移动照明装置市场占有率，填补市场空白。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4	416	6.7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33%	12.54%	0.7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10	279	11.11%
硕士	16	12	33.33%
其他	118	125	-5.6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5	179	20.11%
30~40 岁	145	160	-9.38%
其他	84	77	9.0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0,363,262.28	99,787,200.63	20.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94%	4.72%	2.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271,811.42	1,907,336,908.70	-1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634,263.11	1,693,173,922.66	-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2,451.69	214,162,986.04	-104.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4,853,486.94	1,687,355,250.49	-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082,864.86	2,158,115,441.13	-2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70,622.08	-470,760,190.64	12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90,110.02	59,093,984.00	-4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57,367.99	142,632,902.15	1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67,257.97	-83,538,918.15	-58.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4,116.84	-341,908,601.16	97.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6.2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下降 104.37%，主要是收入下滑和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877.06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127.35%，主要是同期大额定期存款现金的流出以及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256.7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下降 58.69%，主要是分配股利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回款放缓，期间费用较同期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3,090,957.26	8.88%	348,801,599.03	9.20%	-0.32%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874,855,948.91	22.64%	804,871,120.98	21.22%	1.42%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445,441,985.19	11.53%	206,622,425.89	5.45%	6.08%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及质保金增加
存货	156,962,234.12	4.06%	268,867,163.88	7.09%	-3.03%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403,432,202.39	10.44%	412,289,744.66	10.87%	-0.43%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811,289.45	0.02%	1,762,690.69	0.05%	-0.03%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29,599,408.80	0.77%	10,273,084.00	0.27%	0.50%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18,550,304.42	0.48%	9,168,621.70	0.24%	0.24%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23,799.56	0.00%	420,195.75	0.01%	-0.01%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97,684,019.24	2.53%	125,463,292.57	3.31%	-0.78%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应收款项融资	21,942,727.74	0.57%	4,275,989.22	0.11%	0.46%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176,878.86	13.54%	693,862,729.08	18.29%	-4.75%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85,186.44 5.54	10,752,990.4 0			1,185,000.0 00.00	1,122,338.93 4.14		658,600.50 1.8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3,811.6 3							5,023,811.6 3
金融资产小计	590,210.25 7.17	10,752,990.4 0	0.00	0.00	1,185,000.0 00.00	1,122,338.93 4.14	0.00	663,624.31 3.43

应收款项 融资	4,275,989.2 2				80,048,842. 36	62,382,103.8 4		21,942,727. 74
其他非流 动金融资 产	693,862.72 9.08	26,299,114.8 0			312,433.77 2.98	509,418,738. 00		523,176.87 8.86
上述合计	1,288,348.9 75.47	37,052,105.2 0			1,577,482.6 15.34	1,694,139.77 5.98		1,208,743.9 20.03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资产包括保函保证金帐户余额 7,360,694.91 元和诉讼及其他冻结款 9,135,922.46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新设	41,499,900.00	78.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完成		- 3,767,123.81	否	2022年01月11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03)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新设	40,563,700.00	80.00 %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完成		- 784,882.01	否	2022年 01月11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4)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新设	40,499,900.00	78.00 %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完成		- 3,419,552.99	否	2022年 01月11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合计	--	--	122,563,500.00	--	--	--	--	--	--	0.00	- 7,971,558.8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年	发行股票	39,804.16	2305.09	37,689.00	0	8,375.98	16.24%	2,115.18	存放在指定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2,115.18
2020年	发行股票	11,782.24	0	11,782.24	0	0	0.00%	0	存放在指定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0
合计	--	51,586.4	2305.09	49,471.24	0	8,375.98	16.24%	2,115.18	--	2,115.1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4]1055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88元。截至2014年10月29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4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5,958,431.50元，募集资金净额398,041,568.50元。

截止2014年10月2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审亚太验字[2014]J01116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76,890,005.51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33,659,886.21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0,179,253.91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3,050,865.39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1,427,612.75元，其中40,000,000.00元为结构

性存款。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4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11 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3,032,258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89 元。截至 2020 年 06 月 11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35,659,999.64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837,564.9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117,822,434.72 元。

截止 2020 年 06 月 1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审亚太验字[2020]02059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17,822,400.00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764,564.92 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5,057,835.08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3,585.28	24,333.23		24,428.98	100.39%	2015年09月01日	5,575.19	是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4,481.38	4,288.68		5,284.17	123.21%			不适用	是
3.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	是	6,977.45	11,258.69	2,305.09	7,975.88	70.84%			不适用	否
4.明之辉项目-支付现金对价项目	否	6,783	6,783		6,783	100.00%	2020年06月17日	1,599.98	是	否
5.明之辉项目-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否	4,999.24	4,999.24		4,999.2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6,826.35	51,662.84	2,305.09	49,471.27	--	--	7,175.17	--	--
超募资金投向										
1、无										
合计	--	66,826.35	51,662.84	2,305.09	49,471.27	--	--	7,175.1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系由于市场行情变化，公司对国内营销中心投入较少。									

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新建研发大楼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公司已陆续新建总部大楼和松山湖生产基地,经公司谨慎论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公司新建的办公场地可满足研发部门的需求不再需要新建研发大楼。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 2、公司将原项目“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计划在上海、济南、沈阳租赁写字楼设立二级营销机构;上海、济南、沈阳租赁写字楼的装修;全国各服务中心办公地点装修:统一租用写字楼,并按照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进行简单装修变更为在营销中心集中区域所在地济南、沈阳、西安、武汉、乌鲁木齐、昆明购置营销中心基地并进行装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议案》。 2、公司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中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拟投入“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为在营销中心集中区域的所在地济南、沈阳、西安、武汉、乌鲁木齐、昆明购置营销中心基地并进行装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上市前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生产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共计23,365.99万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4]011211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3,365.99万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 2、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2,764,564.92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0]020774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764,564.92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9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专户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73.2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注销了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账号为755917027110308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实际节余资金130,572.72元转入基本户。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已于2022年7月29日注销了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账号为75591702711011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实际节余资金1,248.28元转入基本户。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之辉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已于2022年8月2日注销了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账号为755901466210703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实际节余资金428,218.94元转入基本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招商银行购买了40,000,000.00元结构性存款,剩余1,427,612.75元存放在指定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	11,258.69	2,305.09	7,975.88	70.84%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58.69	2,305.09	7,975.88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随着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逐年扩大,为符合公司扩大营销中心的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推动国内照明业务的发展,公司决定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中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国内营销中心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为在营销中心集中区域的所在地济南、沈阳、西安、武汉、乌鲁木齐、昆明购置营销中心基地并进行装修。 2、此事项已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灯具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租赁；照明工程设计等	400000000	1,422,573,554.46	914,467,423.66	1,105,190,985.41	43,941,066.21	37,713,384.22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灯具、光源类、控制器产品等	357541568.5	544,220,902.40	507,699,910.46	174,692,323.95	83,304,180.29	73,984,513.70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灯具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照明灯具、照明设备、照明系统的技术服务	48680980	39,228,235.01	32,463,832.09	20,551,807.55	15,500,052.51	15,500,052.51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灯具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照明灯具、照明设备、照明系统的技术服务	49200380	48,385,957.35	37,531,495.27	57,784,961.62	14,216,968.46	14,809,550.97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照明、文旅夜游、装饰装修、城市更新	51180000	905,458,692.79	434,133,730.40	457,354,585.22	36,520,327.11	31,372,233.79

		的设计与施工；智慧城市系统产品的开发与应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23 年，公司将以战略引领布局，围绕公司长期战略及中期经营目标，聚焦 LED 等新光源、新技术产品在传统市场的换代升级，抓住产业互联网、产业智能化的发展机遇，持续投入照明+、智能照明控制系统等战略新产品。在组织、产品、机制、人才、文化方面持续改进和升华，通过提升组织能力，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

（二）公司 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开展：

1、销售方面

（1）国内市场方面

目前市场上客户仍大量使用金卤灯、汞灯等旧光源产品，随着 LED 技术逐渐成熟，LED 产品对传统产品仍有巨大的替代空间。在“碳中和”“碳达峰”战略的指引下，LED 节能改造项目逐渐展开，LED 照明渗透率不断提升。公司将重点聚焦 LED 等新光源、新技术在传统市场的换代升级，发挥 LED、激光等新光源、新技术产品的组合优势。通过构建产品、服务、人员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大幅拉升国内市场占有率；继续深化基础工作，升级客情关系，与各层级客户构建战略合作关系，稳步推进核心业务增长。

2023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明之辉将继续在照明板块、智慧城市板块、城市更新及装饰板块深耕细作，细分国内市场，以集中优势资源开发集中市场的原则，重点在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雄安新区和成渝地区拓展业务。同时加大对智慧城管系统、智慧交通、智慧园区、社区等独立业务系统的推广和应用。

（2）国际市场方面

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投入，赢得重点国家及行业终端客户认同，构建海外本地市场根据地。

2、研发方面

公司继续加大对新光源及新技术应用的投入，积极开展 LED、激光光源、4G/5G 传输技术、视频摄像智能识别技术、PLC 电力载波技术等技术研发工作。通过引进高效光源及自主开发，提高产品性价比。同时，构建面向客户需求的智能照明物联网平台，形成公司在智能照明综合解决方案领域独一无二的战略控制点。

3、管理方面

公司持续开展 TQM 的践行和传播，完善支撑公司持续增长的关键岗位人才选用育留机制和氛围。通过开展各层级“一抓到底”的专项活动，全力提升干部和关键岗位人员有效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创建“以业绩争先为荣，以平庸为耻”的氛围，形成员工不断追求高目标的黑土地。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行业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冶金、铁路、油田、石化、公安、消防、煤炭、部队、港口、场馆、民航、船舶和机械制造等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基础行业，国家宏观经济的波动和相关经济政策的调整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上述相关领域的发展。公司销售的产品分布在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各个基础行业，单个或少数几个行业的波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如果发生宏观经济波动，很可能导致多个行业的投资额和增速下降，减少对特殊环境照明设备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近年来部分客户在物资采购方面进行了改革，开始实行集中招标的采购方式。集中招标方式导致竞争对手以低价策略作为主要竞争手段。虽然公司积极顺应采购方式的变化，进一步深挖客户需求，但客户采购方式的变化以及市场不断加剧的价格竞争给公司的市场销售带来了新的挑战。

3、公司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以大中型国有企业、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为主，这些客户一般年初预算、年底决算，因此公司的营业收入在下半年体现较多。此外，公司以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作为一个销售工作年度，各行业市场尤其是新市场，经过上半年的销售工作积累，能够对客户的需求进行详细了解，并最终赢得客户的认可和信任，因此公司销售成果集中体现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公司业务的季节性特征不仅导致公司季节性资金需求和现金流量不均衡，定期报告中各季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也均呈现出明显的不均衡。

4、人力资源的风险

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和销售服务团队是公司发展的基石，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对公司研发、销售与管理业务的业务能力和职业素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对公司如何吸引、留住、培养和激励人才提出了新的挑战。尽管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人力资源激励和约束机制，但公司机制若不能很好的适应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将面临人员流失的风险，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5、管理风险

为适应宏观经济环境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公司需要积极调整管理模式。但是如果公司未来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外部环境变化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调整和完善，将难以保证公司安全和高效运营，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6、商标和商号侵权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依靠良好的产品质量，使得“海洋王”商号和商标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海洋王”商号和商标外，市场上存在其他同行业企业名称中使用“海洋王”字样情况，也存在其他企业在国家商标局申请与公司已获得专用权的商标类似或相似的商标的情况，构成对公司商标和商号的侵权，并引起市场混乱，损害公司的品牌形象。

为应对其他企业对公司商标和商号的侵权行为，公司通过向国家商标局提起异议、申请撤销，以及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或向法院提起诉讼等多种途径，打击上述侵犯公司商号及商标的行为，加强品牌的监督和保护，并已取得初步成效。由于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及其纠正过程的特殊性，公司在短期内尚无法彻底消除上述侵权行为，对公司的品牌建设可能构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料	
2022年02月22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年度业绩快报	详见2022年2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1》》
2022年03月22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详见2022年3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2》》
2022年03月24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	详见2022年3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3》》
2022年03月24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	详见2022年3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4》》
2022年03月24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	详见2022年3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5》》
2022年05月13日	线上	其他	其他	所有投资者	公司年度报告说明	详见2022年5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6》》
2022年08月29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半年度业绩	详见2022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7》》
2022年11月09日	线上	其他	其他	所有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详见2022年1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0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更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5 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完好，会议决议得以充分及时披露。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加强对公司经理层的聘任、激励、监督和约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余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独立董事人数大于非独立董事人数。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认真履行工作，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发展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顾客、供应商、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依法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内部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76%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01月27日	《海洋王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12）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94%	2022年04月07日	2022年04月08日	《海洋王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24）
2021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73%	2022年05月19日	2022年05月20日	《海洋王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51）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87%	2022年05月27日	2022年05月28日	《海洋王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56）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80%	2022年09月14日	2022年09月15日	《海洋王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83）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6%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4日	《海洋王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0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志杰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2月21日	2023年06月29日	1,440,000				1,440,000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轮值总裁	现任	男	55	2019年01月01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陈艳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1年08月11日	2023年06月29日	1,440,000				1,440,000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49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轮值总裁	现任	女	49	2019年01月01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邱良杰	董事	现任	男	43	2022年05月27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22年01月10日	2023年06月29日	0				0	
成林	董事	现任	男	40	2020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29日	25,560				25,560	
	副总裁	现任	男	40	2022年01月10日	2023年06月29日						
王春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29日	114,600				114,600	
林红宇	董事	现任	男	53	2020年06月	2023年06月	1,296,000				1,296,000	

					月 30 日	月 29 日						
黄印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 年 08 月 02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0				0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0				0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0				0	
张善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2 年 09 月 14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0				0	
潘伟	监事	现任	男	62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396,960				396,960	
卢志丹	监事	现任	女	52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34,020				34,020	
曾春莲	监事	现任	女	37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0				0	
周明杰	董事长	离任	男	65	2011 年 08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507,049,738				507,049,738	
李付宁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6 年 09 月 05 日	2022 年 05 月 10 日	86,040				86,040	
刘升平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6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0				0	
李文兵	副总裁	离任	男	37	2022 年 01 月 10 日	2022 年 03 月 18 日	0				0	
合计	--	--	--	--	--	--	511,882,918	0	0		511,882,91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2022 年 3 月 18 日，李文兵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 2022 年 5 月 10 日，李付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
- 2022 年 9 月 14 日，刘升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4、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原董事长、董事周明杰先生因病逝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文兵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李文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邱良杰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邱良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成林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成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李文兵	副总裁	解聘	2022 年 03 月 18 日	李文兵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李付宁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10 日	李付宁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邱良杰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27 日	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邱良杰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升平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刘升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张善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9 月 14 日	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善端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周明杰	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因病逝世
李彩芬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1 月 06 日	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彩芬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彩芬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01 月 06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李彩芬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陈艳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01 月 06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陈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杨志杰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01 月 06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杨志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李彩芬，女，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在蛇口三洋 LED 厂、深圳蛇口开发科技公司、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1996 年 6 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杨志杰，男，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湖北荆襄化工集团子弟中学、湖北荆襄化工集团物资公司任职；2001 年 6 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工程师、服务部经理、服务中心主任、网电事业部副总经理、网电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监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轮值总裁。

陈艳，女，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重庆仪表材料研究所任职；2001 年 2 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秘书、销售部经理、销售支持部副总监、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总经理特别助理；现任副董事长、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轮值总裁。

邱良杰，男，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济南易邦实业有限公司、山东百斯特电梯有限公司任职。2003 年起在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济铁服务部经理、哈铁、宁铁服务中心主任、铁路行业事业部销售副总经理、船舶场馆行业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船舶场馆行业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成林，男，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深圳市慧成素质发展教育集团、深圳市灵迅

达实业有限公司工作，2008年6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人力资源部专员、助理等、TQM 推进部副总监、总裁办副总监、供应链管理部部长、总裁特别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供应链总监。

林红宇，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深圳蛇口金卓飞高线路板有限公司工作；1998年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北京石化服务中心主任、石化事业部副总经理、石化事业部总经理、电煤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特别助理、商务支持部总监。

王春，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深圳雅芳婷布艺实业有限公司工作；2000年10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IT支持部经理、市场部副总监、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裁特别助理、技术与设计部总监。

黄印强，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87年至1991年在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0年起，在厦门大学EMBA就学，获硕士学位。1991年7月至1998年1月，就职于集美大学财经学院，担任讲师；1998年起，就职于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后改制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永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左浩，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先后毕业于华中工学院（现华中科技大学）固体力学专业、浙江大学管理学专业和日本京都大学经营学专业，曾任职于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郭亚雄，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会计学教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善端，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今，就职于复旦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研究员，现任复旦大学电光源研究所所长、复旦大学信息学院光源与照明工程系主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潘伟，男，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南昌色织制造公司，江西华升电子设备公司任职；2000年6月起在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西北油田服务中心主任，现任公司监事、石油照明公司副总裁。

卢志丹，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深圳市现代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数据通网络有限公司任职；2007年6月27日起在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管理部助理、销售管理部经理、市场部高级助理；现任公司监事、明之辉财务总监、副董事长。

曾春莲，女，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东莞市华必信会计事务所、富港/富强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11年4月起在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审计专员，现任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高级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志杰	深圳市光之四号照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2月25日		否
陈艳	深圳市光之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2月03日		否
王春	深圳市光之五号照明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3月08日		否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林	深圳市光之一号照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3月03日		否
林红宇	深圳市光之六号照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4月21日		否
黄印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98年01月01日		是
黄印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1年07月01日		是
黄印强	永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27日		是
胡左浩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0年08月01日		是
胡左浩	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	常务副主任	2006年10月01日		否
胡左浩	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	副会长	2019年07月28日		否
胡左浩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1年11月28日		是
胡左浩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4月22日		是
郭亚雄	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05年03月01日		是
郭亚雄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7日		是
郭亚雄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14日		是
郭亚雄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3月19日		是
郭亚雄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2日		是
张善端	复旦大学信息学院光源与照明工程系	系主任	2021年01月01日		是
张善端	复旦大学电光源研究所	所长	2021年01月01日		是
张善端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0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为董监高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中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其薪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季支付；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工资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支付。2022 年度报酬已按时足额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彩芬	董事长	女	59	现任	38.44	否
杨志杰	副董事长兼轮值总裁	男	55	现任	94.83	否
陈艳	副董事长兼轮值总裁	女	49	现任	75.91	否
邱良杰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3	现任	75.66	否

成林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0	现任	75.96	否
王春	董事	男	47	现任	74.38	否
林红宇	董事	男	53	现任	66.74	否
黄印强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8	否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	否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8	否
张善端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2.67	否
潘伟	监事	男	62	现任	62.59	否
卢志丹	监事	女	52	现任	64.71	否
曾春莲	监事	女	37	现任	31.1	否
周明杰	董事长兼轮值总裁	男	65	离任	39.05	否
李付宁	董事	男	51	离任	58.64	否
刘升平	独立董事	女	66	离任	4	否
李文兵	副总裁	男	37	离任	77.64	否
合计	--	--	--	--	866.32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年01月10日	2022年01月11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01）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年03月21日	2022年03月22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015）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年04月07日	2022年04月08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2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	2022年04月26日	2022年04月28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4）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年05月11日	2022年05月12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44）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 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30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68）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7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89）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年11月07日	2022年11月08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92）
第五届董事会 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12月22日	《海洋王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0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志杰	9	3	6	0	0	否	6
陈艳	9	4	5	0	0	否	6
邱良杰	4	2	2	0	0	否	2
成林	9	2	7	0	0	否	6
王春	9	4	5	0	0	否	6
林红宇	9	4	5	0	0	否	5
黄印强	9	0	9	0	0	否	6
胡左浩	9	0	9	0	0	否	6
郭亚雄	9	1	8	0	0	否	6
张善端	3	0	3	0	0	否	1
周明杰	8	2	6	0	0	否	5
李付宁	4	2	2	0	0	否	2
刘升平	6	0	6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为公司重大决策建言献策，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刘升平、胡左浩、杨志杰	3	2022年01月10日	审议聘任公司副总裁的事项	对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05月11日	审议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事项	对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事项	对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张善端、胡左浩、杨志杰	1	2022年12月21日	审议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事项	对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亚雄、刘升平、陈艳	2	2022年03月21日	审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年度绩效考核的事项	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进行审核，考核结果真实、有效地反映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黄印强、郭亚雄、成林	3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2021年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报告及2022年工作计划、2021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事项	同意将2021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10月25日	审议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事项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周明杰、杨志杰、陈艳、李付宁、王春、胡左浩	1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2022-2024年公司中期经营计划	对公司经营计划进行研究，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提出建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3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193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3,3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3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0
销售人员	2,296
技术人员	432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222
合计	3,3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34
本科	1,714
大专	1,240
中专/高中（含技校）	336
初中	5
合计	3,332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管理模式体现公司的战略导向和企业文化价值取向，并与公司阶段管理经营状况相适应。回报方式包括长期回报与短期回报、货币回报与非货币回报。分配形式根据不同岗位价值创造的不同特点进行合理组合，基于历史数据及科学的职位价值评估，根据业绩与贡献评价结果拉开收入差距，保证薪酬标准内部公平合理，高绩效者高回报。综合考虑公司不同层级人员的利益分配格局，分体系、有计划的进行激励优化，重点实施主营业务关键业绩员工的激励方案，加强激励对业绩的牵引效果。

3、培训计划

公司 2022 年重点推行了 TQM 知识培训、各类体系/产品认证标准培训以及各部门员工专业技能、管理技能培训。其中，请国际质量专家诊断指导、去国内标杆企业学习 6 次共 500 余人次；分层对基层、中层、高层干部进行培养，输出后备干部 50 余人；学习形式以坐学行学相结合，辅以课题式教育培养模式。全年职能系统通过辅导员制、OJT 等，实现人均培训时数 62.5 小时，为公司的发展源源不断地输送各类合适的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49,79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3,963,479.64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779,829,726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2.0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155,965,945.20 元，分配实施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62,045,226.87 元，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79,829,72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4,588,080.8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4,588,080.82
可分配利润（元）	813,116,179.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072,158.15 元，其中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3,412,169.8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2,341,216.9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 651,070,952.88 元，加上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 318,011,172.07 元，扣除 2021 年度现金分红 155,965,945.20 元，2022 年末结余未分配利润为 813,116,179.75 元。现拟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提议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779,829,726.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0.7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54,588,080.82 元，分配实施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758,528,098.93 元，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4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 年 5 月 26 日，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完成授予登记。公司向 2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57.20 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3.31 元/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批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 年 9 月 21 日，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完成授予登记。公司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40 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3.11 元/股。具体详见《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登记完成的公告》

8、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杨志杰	副董事长、总经理、轮值总裁	0	360,000	0	0	0	360,000	8.08					
陈艳	副董事长、	0	360,000	0	0	0	360,000	8.08					

	董 事 会 秘 书、 财 务 负 责 人、 轮 值 总 裁												
邱良杰	董 事、 副 总 裁	0	300,000	0	0	0	300,000	8.08					
成林	董 事、 副 总 裁	0	300,000	0	0	0	300,000	8.08					
王春	董 事	0	220,000	0	0	0	220,000	8.08					
林红宇	董 事	0	220,000	0	0	0	220,000	8.08					
合计	--	0	1,760,000	0	0	--	1,760,000	--	0	0	0	--	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优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分管工作，以公司经营业绩为出发点，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科学、动态地衡量和评定，同时增加了过程管理，薪酬收入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确保了公司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有效推动了公司高效、健康、科学发展。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	467	7,009,740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2021 年 4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	0.90%	公司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融资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等。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杨志杰、陈艳、王春、成林、林红宇、邱良杰、潘伟、卢志丹、曾春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79,527	279,527	0.04%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除已参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未出现其他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如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出现离职、退休、死亡或其他不再适合继续参加持股计划等情形，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确保相关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1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关于设立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3,89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7%，成交均价为 23.555 元/股。截止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 2016 年 9 月 12 日。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实施了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4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0.55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22,0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送红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因此获得转增股数为 1,947,150 股，本次转增后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841,45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 36 个月，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止。在存续期内，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2018 年 6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实施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6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1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60,0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不送红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因此获得转增股数为 1,168,290 股，本次转增后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009,740 股。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存续期延长的议案》，同时，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同意选举陈艳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为陈艳、孙红梅、黎科文，任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再次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 36 个月，至 2024 年 4 月 13 日止。在存续期内，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止本报告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份。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拟以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作为考核指标，实行超额累进计提各期激励奖金，激励基金将在参与人之间进行分配。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2 日、2022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完善，形成了一套有效的体系，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重要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0.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2%。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0.5%<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1%；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1%；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重大缺陷：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1.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1%<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海洋王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海洋王在追求经营目标，提高企业市场份额的同时，也在不断探索更为绿色环保的发展模式。海洋王在经营过程中时刻关注环境，将环境保护融入到公司的每个运营环节以及整个产品的生命周期之中，将绿色环保战略贯穿到公司运营、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工程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减少了产品碳足迹，能源资源利用率得到提高。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地方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保护环境、节约能源的社会责任。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是海洋王履行社会责任的第 27 个年头，海洋王践行国家“以智能化引领绿色化”方针，恪守各项承诺，携手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积极推进绿色产业链的发展。同时，通过点滴行动持续践行着各项社会活动，通过植树造林承担绿化环境的公民职责、捐资助教让更多的孩子快乐学习，用专业的照明保障服务和积极响应协同客户挽救生命减少灾情。

（一）植树造林，保护环境

1、总部植树活动

为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号召，持续承担企业社会责任。2022 年，公司总部开展了植树造林活动，活动分为“线下园区种树”和“线上云植树”，通过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育树方式，海洋王员工不仅牢固树立了生态文明意识，更种下了一片绿色的希望，激发了共建美丽中国的热情。

2、各服务中心植树活动

全国各地服务中心也响应公司号召，纷纷开展了“合种一棵树，共育万片林”主题的植树育树活动，为祖国绿化事业添砖加瓦。2022 年成都基地及下属 13 个服务中心在成都市郫都区柏条河开展植树活动，郑州基地及所属的 8 个服务中心在郑州黄河富景生态园开展植树活动，其他各服务中心也在全国不同地区开展植树活动，为环境保护贡献一份力量。

（二）捐资助教

1、总部捐资助教

捐资助教是海洋王人开展育人活动、回馈社会的重要方式。广东省英德市城北小学是公司长期固定捐助的学校之一，2022 年 5 月公司总部发出《关于向英德城北小学捐赠图书的倡议》，倡议得到了各部门的积极响应。在海洋王的支持下，英德小学不断加强文化建设，积极营造书香校园，让书香伴孩子们成长。

2、服务中心捐资助教

全国上百个服务中心发起了各种形式的捐资助教活动，对条件较差的中小学及儿童福利院等进行结对帮扶。2022年，华东片区9个服务中心代表人员赴六安市新店镇十里小学、成都基地13个服务中心来到简阳市新市镇模范九义校、昆明片区7个服务中心共同前往昆明市石林县板桥镇矣马伴小学、郑州基地8个服务中心走进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张吴寨小学开展捐资助教活动，其他服务中心也在不同时间、不同地点共同进行了捐资助教活动，海洋王人用实际行动给孩子们带去了更多的关怀。

（三）救援照明保障

海洋王从事专业照明事业，注定了要承担起抢险救灾、拯救生命的使命和责任。每当地震、台风、洪水、塌方、爆炸等灾害发生时，海洋王人与时间赛跑，与客户昼夜共同战斗，迅速调集人员和灯具，为抢险救援提供照明支持和保障。2022年，海洋王驰援搜救东航失事客机救援现场，全力保障长沙塌楼事故救援夜间照明，驰援D2809列车撞泥石流脱线抢修现场，为铁岭森林火灾、重庆森林火灾提供照明支援，驰援大通、盘锦抗洪抢险。海洋王人在事故发生后，积极与客户联系，快速响应，主动提供照明服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四）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部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诚恳接受投资者的监督。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管理工作，不断提高为投资者服务的水平，开展更为丰富有效的方法和途径，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五）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拓展员工个人发展空间，为员工提供业务通道晋升与管理通道晋升双重发展模式，从而使员工在基于个人兴趣与专长的基础上更好地实现自身价值与公司价值。公司提供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了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培训、进修、管理者提升培训等完善的培训体系。

在绩效管理方面，员工的绩效指标依据职责从经营项目中选取，促进员工理解目标，提高工作成就感。在薪酬福利方面，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为员工提供基本福利的同时，还为员工提供多种福利，让员工在海洋王更温馨，更幸福地成长和发展。

另外，海洋王高度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以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对所有工作场所的健康危害因素进行严格监控和管理，通过不同的渠道在员工中普及健康知识，定期展开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面对突发安全隐患及时判断隐患趋势，调集人力物力资源，全力保障员工的健康和安全。

同时，公司在基层班组及营销系统服务中心推出“同读一本书”、“5S管理”、“质量月”等一系列异彩纷呈的团队建设活动，有效地将公司企业文化、经营战略落地，营造出“快乐工作，快乐生活”的良好团队氛围。

（六）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1、客户权益保护

通过坚持客户导向，积极地发掘客户的需求，与客户共建TQM，在为客户带来价值的同时也为公司培育了更多的忠诚客户。

2、供应商权益保护

通过确立与供应商一体化机制和持续推进阳光采购，强化与供应商建立“互惠互利，发展共赢”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七）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时刻关注环境，围绕“量入为出”的思想，将环境保护融入到公司的每个运营环节以及整个产品的生命周期之中，将绿色环保战略贯穿到公司运营、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工程等领域，探索一条绿色、环保之路。

（八）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连续十九年为对口助教的英德城北小学援助硬件设备，持续组织开展员工植树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广东省英德市城北小学是公司长期固定捐助的学校之一，公司连续 19 年为对口助教的英德城北小学援助硬件设备。同时，全国各地服务中心还自发组织活动，帮扶贫困小学、福利院等，在不同时间、不同地点共同进行了“托起明天的太阳”捐资助教活动，帮扶福利院、儿童村、贫困小学，捐资助教活动遍布全国。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朱恺、童莉、莱盟建设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明之辉/海洋王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明之辉/海洋王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明之辉/海洋王产品的业务活动。本人/本合伙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明之辉/海洋王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本合伙企业将立即通知明之辉/海洋王，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明之辉/海洋王； 2、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利用本人对明之辉/海洋王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明之辉/海洋王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明之辉/海洋王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明之辉/海洋王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明之辉/海洋王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明之辉/海洋王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3、在各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就本次交易事宜所签订的收购资产协议约定的期限内，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明之辉/海洋王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2020年01月06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朱恺、童莉、莱盟建设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人/本合伙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明之辉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本合伙企业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定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明之辉的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上市公司、明之辉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20年01月06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朱恺、童莉	股份锁定承诺函	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本次发行的海洋王股份时，若本人对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时间不足12个月的，则本人因本次发行而取得的海洋王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的转让）；若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本次发行的海洋王股份时，若本人对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时间不少于	2020年01月06日	36个月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p>12 个月的，则因本次发行而取得的海洋王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12 个月届满后锁定如下： 解除限售时间及解除限售比例如下： A、如标的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达到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标准且其持有的股份上市满 12 个月，可转让或交易不超过其持有的全部股份的 30%； B、如标的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总金额达到 2020 年度、2021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总金额标准且其持有的股份上市满 24 个月，可累计转让或交易不超过其持有的全部股份的 60%； C、履行完毕《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应由乙方（一）、乙方（二）承担的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后且其持有的股份上市满 36 个月，可转让或交易其持有的剩余全部股份。 在前述的锁定期限内，本人所持有的前述未解锁部分股份不得用于质押融资或设定任何其他权利负担。若本人持有海洋王股份期间在海洋王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转让海洋王股份还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其他规定。</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莱盟建设	股份锁定承诺函	<p>1、本合伙企业就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满 36 个月内且履行完毕《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中约定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不得交易或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的转让）； 2、在前述的锁定期限内，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前述未解锁部分股份不得用于质押融资或设定任何其他权利负担。</p>	2020 年 01 月 06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莱盟建设;童莉;朱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第一条 业绩承诺及计算标准</p> <p>1.1 本协议各方同意本次交易项下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期限为 3 年，即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如本次交易未能在 2020 年度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顺延，承诺净利润将根据业绩承诺期间的变更作相应调整；如业绩承诺期顺延，则本协议相应条款对应年度同步顺延或调整。</p> <p>1.2 标的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6,100 万元、6,400 万元、6,500 万元。乙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为 19,000 万元。若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三个承诺年度标的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其累计承诺净利润 19,000 万元，则乙方须就不足部分向甲方进行补偿。</p> <p>1.3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的实现净利润数的计算标准及需要满足的基础条件如下： （1）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的实现净利润数应当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考虑因股份支付对净利润指标造成的影响）计算；（2）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p>	2019 年 09 月 10 日	2022/12/31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p>定，且应根据行业惯例确定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p> <p>(3)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甲方改变其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在业绩承诺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改变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p> <p>(4) 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不考虑标的公司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p> <p>1.4 本协议各方同意，在业绩承诺期满后，由甲方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在甲方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时出具专项报告；累计实现净利润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应以专项报告为准。若乙方对审计结果有异议，则由双方共同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复核(复核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以复核报告确认的审计结果为准。</p> <p>第二条业绩承诺补偿</p> <p>2.1 若标的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其累计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方应当以连带责任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利润补偿金额的上限为本次标的资产交易总额价格，即 27,132.00 万元。</p> <p>2.2 业绩承诺方应当补偿金额数量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应补偿的金额=(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承诺期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总额。</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明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2、本人保证海洋王照明科技上市后，根据持有的海洋王照明科技权益所行使的一切股东权利和相关决策均以海洋王照明科技的最大利益为前提。3、本人保证遵循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确保海洋王照明科技按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本人保证海洋王照明科技的人员独立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稳定，保障海洋王照明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4、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海洋王照明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海洋王照明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2014 年 11 月 04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洋王照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海洋王照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2、本人保证海洋王照明科技上市后，根据本人与海洋王照明科技控股股东周明杰先生的夫妻关系及本人持有的海洋王照明科技权益所行使的</p>	2014 年 11 月 04 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诺	一切股东权利和相关决策均以海洋王照明科技的最大利益为前提。3、本人保证遵循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确保海洋王照明科技按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本人保证海洋王照明科技的人员独立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保障海洋王照明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4、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海洋王照明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海洋王照明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明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规范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利用所处控股股东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或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发行人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本人与发行人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2014年11月04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规范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利用所处发行人控股股东合法妻子的身份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或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发行人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本人与发行人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	2014年11月04日	长期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审议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明杰	股份减持承诺	1、自海洋王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海洋王股份，也不要求海洋王回购本人所持有的海洋王股份。2、本人作为持有海洋王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所持海洋王的部分股票。其中，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有减持意向，但本人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海洋王股票数量的 2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在转让所持海洋王股票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4 年 11 月 04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明杰; 李彩芬; 黄修乾; 杨志杰; 陈少凤; 陈艳; 马少勇; 陈慧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海洋王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海洋王股份，也不要求海洋王回购本人所持有的海洋王股份。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自海洋王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期间，如海洋王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则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将归海洋王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在减持之日起 10 日内交付公司，则海洋王有权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将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交付至公司。	2014 年 11 月 04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素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海洋王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海洋王股份，也不要求海洋王回购本人所持有的海洋王股份。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自海洋王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期间，如海洋王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则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将归海洋王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	2014 年 11 月 04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严格履行中，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入在减持之日起 10 日内交付公司，则海洋王有权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将违规减持海洋王股票的收入交付至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红宇; 余长江; 丁春普; 刘银锋; 杨明;李 广红;颜 伦歆;肖 宁;杨昭 霞;叶 辉;吕 忠;潘 伟;邓跃 兵;唐小 芬;郝 宏;左 丹;黄建 斌;朱立 裕	股份 限售 承诺	自海洋王照明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海洋王照明科技的股份，也不向海洋王照明科技回售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海洋王照明科技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海洋王照明科技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海洋王照明科技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海洋王照明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4 年 11 月 04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严格履行 中，不存在 违反承诺的 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2)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5 户。

二、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设立的上述三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
- 2、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4,000.00 万元，持有 80.00% 股份；
- 3、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华、曾庆鋈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照明科技、照明工程与西安银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专利纠纷案件	1,897.51	是	重审一审中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尚未执行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明之辉未达到重大诉讼标准的诉讼、仲裁事项	6,509.8	否	审理或执行阶段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尚未执行、部分已执行完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其他未达到重大诉讼标准的诉讼、仲裁事项	4,180.92	否	立案、审查或执行阶段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已执行完毕，部分在执行中或尚未执行，部分在审理中或未开庭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投资设立石化照明公司、冶金照明公司、公消照明公司 3 家控股子公司，新设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了 2 处房产用于办公和生产(均已办理租赁备案), 其中 2 处用于办公, 0 处用于生产。此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97 个服务中心, 各服务中心根据其业务开展情况下设服务部。其中, 共有 139 个服务中心(北京基地 14 个服务中心、成都基地 14 个服务中心、郑州基地 8 个服务中心、济南基地 10 个服务中心、沈阳基地 12 个服务中心的办公场所属于自有房产)及其下属各服务部所使用的房屋为租赁房产, 出租方分别与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海洋王	2022 年 01 月 11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照明工程 有限公司	日									
深圳市 明之辉 智慧科 技有限 公司	2022年 05月12 日	3,060	2022年 06月16 日	510	连带责 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2022年 06月28 日	510	连带责 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2022年 07月04 日	224.4	连带责 任保证			184天	是	否
			2022年 07月11 日	143.74	连带责 任保证			184天	是	否
			2022年 07月18 日	75.74	连带责 任保证			184天	是	否
			2022年 07月25 日	48.26	连带责 任保证			184天	是	否
			2022年 08月15 日	112.16	连带责 任保证			184天	是	否
			2022年 08月22 日	623.61	连带责 任保证			243天	是	否
			2022年 08月29 日	42.48	连带责 任保证			365天	否	否
			2022年 09月21 日	311.11	连带责 任保证			365天	否	否
			2022年 10月26 日	27.42	连带责 任保证			182天	是	否
			2022年 10月31 日	135.98	连带责 任保证			366天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3,06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13,0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764.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13,06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2,76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13,06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2,764.9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9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9,600	26,8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100	4,000	0	0
合计		55,700	30,8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5,000	招商银行委托贷款	5,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9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和 2022 年 5 月 2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2022 年 11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8 日和 2022 年 11 月 24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5 月 27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邱良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和 2022 年 5 月 28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善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和 2022 年 9 月 15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彩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和 2023 年 1 月 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重大事项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投资设立公消照明公司	2022 年 1 月 11 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03）
投资设立冶金照明公司	2022 年 1 月 11 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04）
投资设立石化照明公司	2022 年 1 月 11 日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05）
照明工程公司对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2022 年 5 月 28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55）
公消照明公司对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6 月 25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总经理、董事、股东信息进行变更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62）
铁路照明公司对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信息、股东信息、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2022年7月13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64）
电网照明公司、石油照明公司、船舶场馆照明公司绿色照明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2022年7月30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66）
明之辉与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为景洪市“两江一城”城区夜经济基础设施智慧化及节能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2022年9月2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80）
电网照明公司、铁路照明公司、船舶场馆照明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2022年11月16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98）
照明工程公司、石油照明公司、绿色照明公司、公消照明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2022年11月23日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101）
石化照明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2022年11月25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103）
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2022年12月3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10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442,568	53.27%	0	0	0	121,495,347	121,495,347	536,937,915	68.8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15,442,568	53.27%	0	0	0	121,495,347	121,495,347	536,937,915	68.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240,506	2.47%	0	0	0	0	0	19,240,506	2.47%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6,202,062	50.81%	0	0	0	121,495,347	121,495,347	517,697,409	66.3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387,158	46.73%	0	0	0	121,495,347	121,495,347	242,891,811	31.15%
1、人民币普通股	364,387,158	46.73%	0	0	0	121,495,347	121,495,347	242,891,811	3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779,829,726	100.00%	0	0	0	0	0	779,829,72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解除限售：2022年6月17日，公司解除限售股份为2020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限售股份，分别为朱恺4,319,262股、童莉947,826股。

2、原董事长周明杰先生于2022年11月16日因病逝世，股份由75%限售变为100%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明杰	380,287,303	126,762,435	0	507,049,738	董事锁定股	-
朱恺	10,078,279	0	4,319,262	5,759,01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	2022/6/17
童莉	2,211,595	0	947,826	1,263,76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	2022/6/17
合计	392,577,177	126,762,435	5,267,088	514,072,52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明杰	境内自然人	65.02%	507,049,738	0	507,049,738	0		
徐素	境内自然人	2.63%	20,504,865	0	0	20,504,865		
深圳市莱盟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19,240,506	0	19,240,5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9%	14,733,986	0	0	14,733,986		
朱恺	境内自然人	1.27%	9,932,639	-173200	5,759,017	4,173,622	冻结	1,989,929
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8,542,317	-2763233	0	8,542,317	质押	8,542,31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1.04%	8,099,795	8099795	0	8,099,7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7,567,349	0	0	7,567,3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7,479,990	0	0	7,479,99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7,452,771	0	0	7,452,77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股东中，周明杰生前与徐素之间是夫妻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周明杰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逝世，其名下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徐素、周实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非交易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周实是周明杰与徐素的女儿，周实与徐素为一致行							

	动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意见不一致的以周实意见为准。 2、朱恺、童莉系夫妻关系，二人为莱盟建设的实际控制人，三者为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素	20,504,865	人民币普通股	20,504,8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33,986	人民币普通股	14,733,986
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8,542,317	人民币普通股	8,542,317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三组合	8,099,795	人民币普通股	8,099,7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67,349	人民币普通股	7,567,3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9,990	人民币普通股	7,479,99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52,771	人民币普通股	7,452,771
招商证券资管－浦发银行－招商智远海洋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9,740	人民币普通股	7,009,7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00,053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5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53,460	人民币普通股	5,653,4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周明杰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逝世，周明杰生前与徐素之间是夫妻关系，是一致行动人。周明杰逝世后，其名下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徐素、周实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非交易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徐素、周实之间是母女关系，二人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意见不一致的以周实意见为准。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均未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明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明杰先生 1995 年 8 月开始在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工作，并担任董事长；报告期内担任公司董事长、轮值总裁职务。	

	<p>2022年11月16日，周明杰先生因病逝世，其生前持有公司股份507,049,738股，占公司总股本779,829,726股的65.02%。</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以及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周明杰先生逝世后，其生前持有公司股份由周实女士、徐素女士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正在办理非交易过户手续）。</p> <p>上述过户手续完成后，周实女士共持有公司253,524,869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32.51%；徐素女士共持有公司274,029,734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35.14%。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周实女士、徐素女士。</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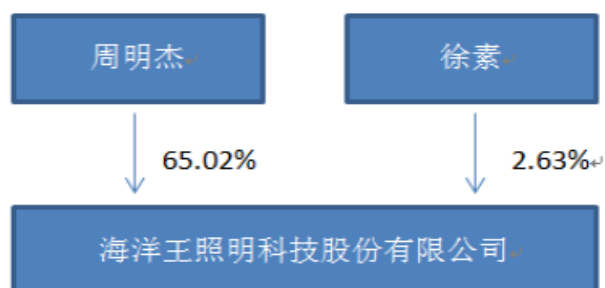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明杰	本人	中国	否
徐素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周明杰先生于2022年11月16日因病逝世，其生前持有公司股份507,049,738股，占公司总股本779,829,726股的65.02%。</p> <p>2、徐素，女，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配偶，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未担任公司职务。</p> <p>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以及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周明杰先生逝世后，其生前持有公司股份由周实女士、徐素女士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正在办理非交易过户手续）。</p> <p>上述过户手续完成后，周实女士共持有公司253,524,869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32.51%；徐素女士共持有公司274,029,734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35.14%。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实女士、徐素女士。</p>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周明杰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逝世，其名下 65.02% 公司股份由周实、徐素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非交易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上述过户手续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实、徐素，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67.65% 股份。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0560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华、曾庆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560 号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洋王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洋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营业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减值

• （一）营业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第十节.七.5 中列示的 2022 年度海洋王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173,418.76 万元，营业收入主要为照明设备及工程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海洋王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营业收入的确认涉及管理层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照明设备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及测试海洋王公司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 （2）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对关键人员进行访谈、执行穿行测试等方式，了解客户的经营范围、与海洋王公司的交易情况，核实商业关系的真实性；
- （3）对本期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着重对本期各月的收入和成本以及毛利率进行波动分析，并与上期数据进行比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判断海洋王公司毛利率的合理性；
- （4）根据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结合收入确认原则，分别对不同时点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对相关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送货签收单、送票签收单、发票等进行检查，以证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5）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当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检查当期及期后客户回款情况，结合该检查进行回款身份识别程序，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 （6）检查开票记录和增值税申报表，结合销售收入确认金额进行分析，对开票订单进行抽样测试，核对至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送货签收单、送票签收单、记账凭证等，以证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
- （7）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从收入明细记录追查至出库单、送货签收单、送票签收单、发票以及销售订单；从出库单、送货签收单、送票签收单、发票及销售订单追查至收入明细记录，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我们对于照明工程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价和测试公司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履约进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外部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建造合同、付款申请表、工程变更签证、履约进度确认表、竣工验收单和审计结算资料，结合主要合同条款，以验证预计合同总收入确认的准确性，进一步验证合同收入确认额的准确性；
- （3）检查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发票、到货单、入库单、出库单和劳务结算款申请表等，以验证已发生合同成本的准确性；
- （4）对合同成本进行截止性测试程序，确认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5）评价管理层在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同时我们根据履约进度，复核合同台账，验证履约进度确认的合同收入的准确性；
- （6）对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并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以验证履约进度的准确性；
- （7）对重大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中采用的方法是可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总体评估是合理的。

- (二)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附注第十节.七.5.中所示海洋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98,906,794.05 元，信用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24,050,845.14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74,855,948.91 元。同时如附注六.注释 9 所示海洋王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78,954,453.19 元，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3,512,468.0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5,441,985.19 元，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 34.16%。

由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日常管理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时的判断及考虑因素，评估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恰当性，以及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 (3) 了解、评估复核了公司综合历史损失率和报告期末的预期损失率的估计；
- (4) 通过比较前期减值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计提的充分性；
- (5)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进行账龄分析，并对金额较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了解形成原因，结合期后回款情况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

- 四、其他信息

海洋王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洋王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海洋王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洋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洋王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洋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洋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洋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洋王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建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庆鈇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3,090,957.26	348,801,599.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8,600,501.80	585,186,445.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684,019.24	125,463,292.57
应收账款	874,855,948.91	804,871,120.98
应收款项融资	21,942,727.74	4,275,989.22
预付款项	14,224,043.37	33,877,545.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157,729.39	43,737,508.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6,962,234.12	268,867,163.88
合同资产	445,441,985.19	206,622,425.89
持有待售资产		750,148.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29,948.12	883,512.88
流动资产合计	2,661,990,095.14	2,423,336,75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3,811.63	5,023,811.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176,878.86	693,862,729.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432,202.39	412,289,744.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1,289.45	1,762,690.69
无形资产	73,016,322.79	75,150,310.04
开发支出		
商誉	151,103,909.60	151,103,909.60
长期待摊费用	4,969,46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46,704.61	26,494,412.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2,065.99	3,843,59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2,952,652.40	1,369,531,204.22
资产总计	3,864,942,747.54	3,792,867,956.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599,408.80	10,273,08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14,515.55	
应付账款	307,513,348.48	255,861,336.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550,304.42	9,168,621.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9,516,937.06	153,781,905.06
应交税费	93,717,235.41	111,236,932.13
其他应付款	59,657,700.35	41,522,189.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3,336.44	1,376,979.34
其他流动负债	88,696,510.30	47,644,831.53
流动负债合计	732,599,296.81	630,865,880.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799.56	420,195.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039,421.57	20,070,149.4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592.83	493,059.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11,813.96	20,983,404.24
负债合计	760,111,110.77	651,849,284.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9,829,726.00	779,829,726.00
其他权益工具	-67,320,394.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461,981.55	321,118,893.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4,482.44	230,647.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207,542.46	131,866,325.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7,506,141.71	1,676,741,14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1,530,514.72	2,909,786,738.75
少数股东权益	263,301,122.05	231,231,93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4,831,636.77	3,141,018,67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4,942,747.54	3,792,867,956.64

法定代表人：杨志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礼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845,823.76	120,295,40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05,301.37	10,071,457.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173,999.94	28,887,001.68
应收账款	145,872,206.31	188,613,883.07
应收款项融资	8,704,040.45	315,700.80
预付款项	2,283,800.05	4,258,453.96
其他应收款	333,013,310.81	58,433,78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152,039.75	33,219,772.37
合同资产	10,054.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350.46	
流动资产合计	747,476,927.70	444,095,462.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8,630,835.09	1,073,070,54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624,098.03	139,277,055.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558,558.91	20,888,864.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16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3,813,492.03	1,238,533,635.22
资产总计	2,141,290,419.73	1,682,629,09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867,645.78	71,229,292.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04,924.19	1,418,564.27
应付职工薪酬	16,120,196.96	26,468,989.72
应交税费	13,237,727.53	14,613,085.24
其他应付款	12,063,811.38	6,504,09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037,323.56	5,506,097.92
流动负债合计	84,131,629.40	125,740,12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8,729.21	384,740.2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729.21	384,740.23
负债合计	84,660,358.61	126,124,866.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9,829,726.00	779,829,726.00
其他权益工具	-67,320,394.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7,950,980.48	327,950,980.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053,569.45	130,712,352.46
未分配利润	813,116,179.75	318,011,172.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6,630,061.12	1,556,504,231.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1,290,419.73	1,682,629,097.2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34,187,566.78	2,112,617,716.36
其中：营业收入	1,734,187,566.78	2,112,617,71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0,562,333.49	1,686,193,038.59
其中：营业成本	763,279,993.15	810,931,299.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680,535.34	23,108,920.75
销售费用	615,732,740.22	614,782,046.63
管理费用	148,397,799.95	143,986,130.94
研发费用	120,363,262.28	99,787,200.63
财务费用	-7,891,997.45	-6,402,559.91
其中：利息费用	699,957.77	791,042.11
利息收入	3,569,559.11	9,924,070.63
加：其他收益	52,345,574.18	61,471,761.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7,606.39	-673,01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372,499.76	28,896,763.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021,110.84	-29,554,215.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86,044.38	-6,684,031.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96.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543,054.89	479,881,935.89

加：营业外收入	2,908,565.61	1,962,627.85
减：营业外支出	14,403,266.18	1,777,41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048,354.32	480,067,151.08
减：所得税费用	13,043,455.65	55,834,310.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04,898.67	424,232,840.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04,898.67	424,232,840.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072,158.15	392,327,180.70
2.少数股东损益	2,932,740.52	31,905,660.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5,130.40	98,389.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5,130.40	98,389.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5,130.40	98,389.4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5,130.40	98,389.4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619,768.27	424,331,23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687,027.75	392,425,570.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2,740.52	31,905,660.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83	0.5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83	0.5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志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礼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0,938,956.14	548,732,069.88
减：营业成本	276,111,117.98	382,316,846.39
税金及附加	4,003,667.23	3,317,556.61
销售费用	60,374,370.09	69,248,918.05
管理费用	28,376,617.93	26,143,074.13
研发费用	21,525,959.72	12,027,254.10
财务费用	-1,866,413.27	-2,931,174.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968,504.56	3,171,008.50
加：其他收益	4,167,296.50	4,061,096.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275,740.60	99,764,94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93,597.30	900,956.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2,958.42	-5,693,016.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182,700.08	157,643,571.89
加：营业外收入	29,604.01	1,317,550.05
减：营业外支出	2,075,269.59	737,64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5,137,034.50	158,223,475.64
减：所得税费用	1,724,864.63	757,767.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412,169.87	157,465,708.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412,169.87	157,465,708.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3,412,169.87	157,465,708.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1,310,767.80	1,782,069,617.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288,061.57	54,814,21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72,982.05	70,453,07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271,811.42	1,907,336,90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1,868,157.02	544,331,564.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229,422.32	606,628,55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213,324.93	220,050,97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323,358.84	322,162,83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634,263.11	1,693,173,92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2,451.69	214,162,98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3,252,617.50	1,664,969,450.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87,663.98	15,156,37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3,205.46	29,42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7,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4,853,486.94	1,687,355,25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49,091.88	59,326,53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7,433,772.98	2,098,788,910.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082,864.86	2,158,115,44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70,622.08	-470,760,190.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90,110.02	48,820,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90,110.02	48,820,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273,08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90,110.02	59,093,9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665,902.97	120,791,042.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465.02	1,841,86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57,367.99	142,632,902.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67,257.97	-83,538,918.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94,970.74	-1,772,47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4,116.84	-341,908,60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358,456.73	676,267,05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594,339.89	334,358,456.7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807,078.12	526,107,28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7,634.96	3,230,280.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9,235.54	22,121,14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673,948.62	551,458,71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738,276.56	400,095,541.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88,781.00	37,305,20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75,445.02	14,107,20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164,354.98	133,051,64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866,857.56	584,559,58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2,908.94	-33,100,87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0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076,005.48	100,578,90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348.46	2,192.5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80,353.94	215,581,09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7,083.44	3,442,19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5,560,590.00	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347,673.44	263,442,19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732,680.50	-47,861,10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65,945.20	1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965,945.20	1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65,945.20	-1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1.49	-88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75,707.85	-200,962,85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24,885.52	318,987,74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600,593.37	118,024,885.5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1,118,893.57		230,647.96		131,866,325.47		1,676,741,145.75		2,909,786,738.75	231,231,933.27	3,141,018,67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9,829,726.00				321,118,893.57		230,647.96		131,866,325.47		1,676,741,145.75	2,909,786,738.75	231,231,933.27	3,141,018,67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20,394.56	16,343,087.98		-385,130.40		72,341,216.99		-89,235,004.04	-68,256,224.03	32,069,188.78	-36,187,035.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130.40				139,072,158.15	138,687,027.75	2,932,740.52	141,619,768.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20,394.56	16,343,087.98		0.00	0.00	0.00		0.00	-50,977,306.58	29,136,448.26	-21,840,858.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13,790,110.02	13,790,110.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 67,3 20,3 94.5 6	16,3 43,0 87.9 8							- 50,9 77,3 06.5 8	15,3 46,3 38.2 4	- 35,6 30,9 68.3 4
(三) 利润分配								72,3 41,2 16.9 9		- 228, 307, 162. 19		- 155, 965, 945. 20	0.00	- 155, 965, 945. 2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3 41,2 16.9 9		- 72,3 41,2 16.9 9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55, 965, 945. 20		- 155, 965, 945. 20		- 155, 965, 945. 2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												0.00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67,320,394.56	337,461,981.55		-154,482.44		204,207,542.46		1,587,506,141.71		2,841,530,514.72	263,301,122.05	3,104,831,636.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0,088,283.05		132,258.52		116,119,754.61		1,420,016,053.91		2,636,330,558.09	150,315,178.65	2,786,645,736.74	
加：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9,829,726.00				320,088,283.05		132,258,525.2		116,119,754.61		1,420,160,535.91		2,636,330,558.09	150,315,178.65	2,786,645,73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610.52		98,389.44		15,746,570.86		256,580,609.84		273,456,180.66	80,916,754.62	354,372,935.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389.44				392,327,180.70		392,425,570.14	31,905,660.19	424,331,230.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610.52								1,030,610.52	49,011,094.43	50,041,704.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020,900.00	48,020,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30,610.52							1,030,610.52	990,194.43	2,020,804.95	
(三) 利润分配								15,746,570.86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46,570.8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1,118,893.57		230,647.96		131,866,325.47		1,676,741,145.75		2,909,786,738.75	231,231,933.27	3,141,018,672.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7,950,980.48				130,712,352.46	318,011,172.07		1,556,504,23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9,829,726.00				327,950,980.48				130,712,352.46	318,011,172.07		1,556,504,23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20,394.56				72,341,216.99	495,105,007.68		500,125,83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3,412,169.87		723,412,16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20,394.56							-67,320,394.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67,320 ,394.5 6								- 67,320 ,394.5 6
(三) 利润分配								72,341 ,216.9 9	- 228,30 7,162. 19			- 155,96 5,945. 2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341 ,216.9 9	- 72,341 ,216.9 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55,96 5,945. 20			- 155,96 5,945. 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67,320,394.56	327,950,980.48				203,053,569.45	813,116,179.75		2,056,630,061.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7,950,980.48				114,965,781.60	296,292,034.32		1,519,038,52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9,829,726.00				327,950,980.48				114,965,781.60	296,292,034.32		1,519,038,52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46,570.86	21,719,137.75		37,465,708.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465,708.61		157,465,70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15,746	-		-

）利润分配										,570.86	135,746,570.86		1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46,570.86	-15,746,570.8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9,829,726.00				327,950,980.48				130,712,352.46	318,011,172.07		1,556,504,231.0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原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为原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周明杰、徐素和江苏华西集团公司。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368087N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79,829,726 股，注册资本为 779,829,726.00 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B 栋 1 层，总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明杰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逝世，其生前名下登记的海洋王股票将由周实女士、徐素女士依法取得。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权益变动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相关手续。上述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实女士、徐素女士。

2、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自有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汽车新车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软件开发；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城乡市容管理；交通设施维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从早期传统特殊环境照明设备的研发、销售、生产逐步向服务型企业转化。随着 LED、激光等新光源、新技术的发展，客户现场及工作需求的不断升级，公司将特殊环境照明产品与互联网相结合，发挥 LED 产品+控制器+服务平台的产品组合优势，为客户提供照明+控制器+应用软件+服务的解决方案，推动客户照明系统朝更节能、更智能化的方向发展以及提供照明工程施工、照明设计和维保业务。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7.00	77.00
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6.00	76.00
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7.50	77.50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0.00	80.00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7.50	77.50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0.00	80.00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8.00	78.00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8.00	78.00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2、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第十节.五.12）、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第十节.五.15）、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第十节.五.24、30）、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第十节.五.39）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履约完毕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 收入确认。公司照明工程建造合同收入采用履约进度确认的建造合同，履约进度涉及管理层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包括对履约进度、交付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预计总成本及合同预计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等级的显著下降等。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营状况预测。
----------	------------------------------

15、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产成品、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履约完毕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5.00%	11.88%-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

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5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用	3 年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期权的行权价格；
- （2）期权的有效期；
- （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股价预计波动率；
- （5）股份的预计股利；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模块包括，一是照明设备的销售，二是照明施工工程业务，三是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四是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造业务，五是照明工程设计收入，六是工程运行管理维护业务。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照明设备销售业务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设备产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合格，确认设备产品的销售收入。

(2) 照明施工工程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照明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包括固定照明设备的销售和照明施工安装工程服务，其中固定照明设备由本公司提供，照明工程的施工安装服务由本公司外包给具备施工资质的第三方完成。照明工程的施工安装周期较短，一般为 2-3 个月。

本公司在照明工程经客户竣工验收合格后，对固定照明设备销售部分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商品成本按照加权平均法进行结转确认；对施工安装服务部分在安装劳务完成后验收确认施工安装劳务收入，劳务成本按照分包合同金额进行结转确认。

(3) 合同能源管理

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利用自身产品和技术，通过建造或改造项目区域内照明工程，为客户节约能源，获得节能分成来达到盈利目的；项目服务期通常为 3-5 年，在节能项目进行过程中，区域照明工程建造的节能设备由客户代

保管，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节能的服务，客户按一定的付款周期支付节能收益；在项目结束后，本公司无偿将照明设备所有权转移给客户，不再另行收费。

节能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后，一般以 3 个月为结算周期，本公司在客户对项目节能效果进行验收确认后，按照双方确认的当期节能收益确认收入；本公司对节能项目下的照明设备作为异地存放的存货处理，并按照各期确认的节能分享服务收入占合同金额的比例逐步进行成本结转。

（4）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造业务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采用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的区分和可靠的计量；合同履约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履约进度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当期在建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项目合同总价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总收入，根据履约进度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合同收入；

对于当期已履约完毕且已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项目，按照决算收入减去以前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对于当期已履约完毕但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项目，按照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决算时，决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决算当期调整。

（5）照明工程设计业务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设计成果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后，确认照明工程设计收入。

（6）工程运行管理维护业务

对按照一定期限提供的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公司于每月末按照合同期间直线法分摊确认当月收入，单项验收的运行管理维护收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运行管理维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本公司涉及的除财政贴息外的所有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短租的房屋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电子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29 和本附注五.35。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1）

理”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2）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2）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产品和原材料等销售收入的 13% 以及按照施工安装劳务收入的 9% 扣除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缴。	13%、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8.25%、16.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注 1）	15.00%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注 2）	15.00%
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注 3）	8.25%、16.50%
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注 4）	15.00%

2、税收优惠

注 1：子公司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备案登记，证书编号：

GR202244204739，自 2022 年起至 2024 年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 2：子公司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备案登记，证书编号：

GR202244003645，自 2022 年起至 2024 年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 3：根据香港《税务条例》规定，2020 年实行利得税两极制，应纳税所得额在 200 万港币以内的部分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继续按 16.5% 计算缴纳利得税。

注 4：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备案登记，证书编号：

GR202244205763，自 2022 年起至 2024 年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2 年享受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的有关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736.23	19,741.12
银行存款	335,718,526.12	340,595,896.69
其他货币资金	7,360,694.91	8,185,961.22
合计	343,090,957.26	348,801,599.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22,053.91	1,321,545.5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6,496,617.37	14,443,142.3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及保证金，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资产包括保函保证金帐户余额 7,360,694.91 元和诉讼及其他冻结款 9,135,922.4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8,600,501.80	585,186,445.54
其中：		

定期存款	348,598,553.96	56,863,898.62
结构性存款	310,001,947.84	528,322,546.92
其中：		
合计	658,600,501.80	585,186,445.5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442,995.64	33,194,302.20
商业承兑票据	66,241,023.60	92,268,990.37
合计	97,684,019.24	125,463,292.5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2,825,283.41	100.00%	5,141,264.17	5.00%	97,684,019.24	132,066,623.75	100.00%	6,603,331.18	5.00%	125,463,292.57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9,727,393.26	67.81%	3,486,369.66	5.00%	66,241,023.60	97,125,253.02	73.54%	4,856,262.65	5.00%	92,268,990.37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3,097,890.15	32.19%	1,654,894.51	5.00%	31,442,995.64	34,941,370.73	26.46%	1,747,068.53	5.00%	33,194,302.20
合计	102,825,283.41	100.00%	5,141,264.17	5.00%	97,684,019.24	132,066,623.75	100.00%	6,603,331.18	5.00%	125,463,292.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141,264.1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9,727,393.26	3,486,369.66	5.00%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3,097,890.15	1,654,894.51	5.00%
合计	102,825,283.41	5,141,264.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按 5% 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03,331.18			6,603,331.1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41,264.17			5,141,264.17
本期转回	6,603,331.18			6,603,331.1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41,264.17			5,141,264.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856,262.65	3,486,369.66	4,856,262.65			3,486,369.66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747,068.53	1,654,894.51	1,747,068.53			1,654,894.51

合计	6,603,331.18	5,141,264.17	6,603,331.18			5,141,264.17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768,983.88
商业承兑票据		15,749,359.47
合计		44,518,343.35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15,924.70
合计	815,924.70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09,956.48	1.55%	15,509,956.48	100.00%		16,317,565.65	1.83%	13,310,265.69	81.57%	3,007,299.9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3,396,837.57	98.45%	108,540,888.66	11.04%	874,855,948.91	875,248,619.37	98.17%	73,384,798.35	8.38%	801,863,821.02
其中：										
账龄组合	983,396,837.57	98.45%	108,540,888.66	11.04%	874,855,948.91	875,248,619.37	98.17%	73,384,798.35	8.38%	801,863,821.02
合计	998,906,794.05	100.00%	124,050,845.14	12.42%	874,855,948.91	891,566,185.02	100.00%	86,695,064.04	9.72%	804,871,120.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509,956.4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贵州梦昀影视文化创意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910,900.68	12,910,90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州中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4,875.60	244,87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旺达恒润实业（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	9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5,318.92	345,318.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95,436.58	1,095,436.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315,924.70	315,924.70	100.00%	票据逾期未解付，预计无法收回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且提起诉讼
合计	15,509,956.48	15,509,956.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8,540,888.6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83,396,837.57	108,540,888.66	11.04%
合计	983,396,837.57	108,540,888.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695,064.04			86,695,064.0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717,907.30			38,717,907.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62,126.20			1,362,126.20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050,845.14			124,050,845.14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0,215,477.14
1 至 2 年	126,185,967.87
2 至 3 年	46,354,468.13
3 年以上	86,150,880.91
3 至 4 年	51,015,749.85
4 至 5 年	10,615,955.22
5 年以上	24,519,175.84

合计	998,906,794.05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310,265.69	3,450,775.69		1,251,084.90		15,509,956.48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3,384,798.35	35,267,131.61		111,041.30		108,540,888.66
合计	86,695,064.04	38,717,907.30		1,362,126.20		124,050,845.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064,220.18	7.71%	3,853,211.01
第二名	75,585,156.04	7.57%	20,480,652.36
第三名	20,970,955.74	2.10%	1,048,547.79
第四名	20,041,434.13	2.01%	1,002,071.71
第五名	17,421,818.81	1.74%	871,090.94
合计	211,083,584.90	21.13%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942,727.74	4,275,989.22
合计	21,942,727.74	4,275,989.2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名称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897,358.10	
合计	31,897,358.1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账款融资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836,467.13	97.28%	33,310,542.07	98.33%
1 至 2 年	127,132.27	0.89%	451,848.84	1.33%
2 至 3 年	155,448.90	1.09%	7,636.86	0.02%
3 年以上	104,995.07	0.74%	107,517.60	0.32%
合计	14,224,043.37		33,877,545.3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3,450,400.00	24.26
第二名	870,185.83	6.12
第三名	788,952.67	5.55
第四名	666,783.19	4.69
第五名	650,800.00	4.58
合计	6,427,121.69	45.1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157,729.39	43,737,508.76
合计	38,157,729.39	43,737,508.7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借款	17,156,026.96	17,229,409.16
押金及保证金	15,094,168.34	15,378,770.78
往来款及其他	12,773,168.93	16,229,693.11
合计	45,023,364.23	48,837,873.0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00,364.29			5,100,364.2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65,270.55			1,765,270.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65,634.84			6,865,634.8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932,801.08
1 至 2 年	5,803,886.22
2 至 3 年	6,365,610.22

3 年以上	4,921,066.71
3 至 4 年	3,355,978.28
4 至 5 年	1,320,772.43
5 年以上	244,316.00
合计	45,023,364.2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100,364.29	1,765,270.55				6,865,634.84
合计	5,100,364.29	1,765,270.55				6,865,634.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其他	1,357,616.00	2-3 年	3.02%	407,284.80
第二名	保证金	1,011,21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25%	174,228.00
第三名	押金	1,000,000.00	3-4 年	2.22%	500,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960,000.00	1 年以内	2.13%	48,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840,000.00	1-2 年	1.87%	84,000.00

合计		5,168,826.00		11.49%	1,213,512.80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032,327.96		61,032,327.96	55,223,606.54		55,223,606.54
在产品	4,074,820.93		4,074,820.93	536,153.94		536,153.94
库存商品	64,800,802.63		64,800,802.63	59,161,417.25		59,161,417.25
合同履约成本	25,223,533.53		25,223,533.53	149,970,931.30		149,970,931.30
低值易耗品	568,393.86		568,393.86	2,141,489.84		2,141,489.84
委托加工物资	1,072,043.51		1,072,043.51	1,366,131.89		1,366,131.89
包装物	190,311.70		190,311.70	467,433.12		467,433.12
合计	156,962,234.12		156,962,234.12	268,867,163.88		268,867,163.8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及质保金	478,954,453.19	33,512,468.00	445,441,985.19	214,956,963.82	8,334,537.93	206,622,425.89
合计	478,954,453.19	33,512,468.00	445,441,985.19	214,956,963.82	8,334,537.93	206,622,425.89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34,537.93			8,334,537.9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77,930.07			25,177,930.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512,468.00			33,512,468.00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及质保金	25,177,930.07			
合计	25,177,930.07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029,948.12	883,512.88
合计	11,029,948.12	883,512.88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酷鲨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3,811.63	23,811.63
合计	5,023,811.63	5,023,811.6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17,680.07	1,525,794.39
定期存款	522,159,198.79	692,336,934.69
合计	523,176,878.86	693,862,729.08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3,432,202.39	412,289,744.66

合计	403,432,202.39	412,289,744.66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模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8,935,353.24	15,475,977.72	6,947,130.38	31,801,680.16	66,288,578.50	659,448,72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547,776.59	1,004,755.08	238,938.05	2,906,216.88	10,469,594.84	30,167,281.44
(1) 购置	15,547,776.59	1,004,755.08	238,938.05	2,906,216.88	10,469,594.84	30,167,281.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06,762.95	882,903.30	7,380.00	1,367,109.00	8,028,635.57	10,792,790.82
(1) 处置或报废	506,762.95	882,903.30	7,380.00	1,367,109.00	8,028,635.57	10,792,790.82
4.期末余额	553,976,366.88	15,597,829.50	7,178,688.43	33,340,788.04	68,729,537.77	678,823,210.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1,739,341.67	12,746,998.05	3,827,342.00	26,547,228.59	41,530,751.12	246,391,661.43
2.本期增加金额	25,899,513.60	885,375.04	597,604.81	2,249,757.41	8,034,720.48	37,666,971.34
(1) 计提	25,899,513.60	885,375.04	597,604.81	2,249,757.41	8,034,720.48	37,666,971.34
3.本期减少金额	76,225.68	837,151.37	4,736.57	1,250,706.30	7,266,118.53	9,434,938.45
(1) 处置或报废	76,225.68	837,151.37	4,736.57	1,250,706.30	7,266,118.53	9,434,938.45
4.期末余额	187,562,629.59	12,795,221.72	4,420,210.24	27,546,279.70	42,299,353.07	274,623,694.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67,313.91	767,313.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67,313.91	767,313.9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6,413,737.29	2,802,607.78	2,758,478.19	5,794,508.34	25,662,870.79	403,432,202.39
2.期初账面价值	377,196,011.57	2,728,979.67	3,119,788.38	5,254,451.57	23,990,513.47	412,289,744.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5,591,885.63	67,804,948.03		137,786,937.6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灯具博物馆项目	7,449,418.52	7,449,418.52		7,449,418.52	7,449,418.52	
合计	7,449,418.52	7,449,418.52		7,449,418.52	7,449,418.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25,499.78	3,525,499.78
2.本期增加金额	592,058.30	592,058.30
租赁	592,058.30	592,058.30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期末余额	4,117,558.08	4,117,558.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62,809.09	1,762,809.09
2.本期增加金额	1,543,459.54	1,543,459.54
(1) 计提	1,543,459.54	1,543,459.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06,268.63	3,306,268.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1,289.45	811,289.45
2.期初账面价值	1,762,690.69	1,762,690.69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061,089.00			18,690,132.11	110,751,221.11
2.本期增加 金额				984,387.14	984,387.14
(1) 购 置				984,387.14	984,387.14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92,061,089.00			19,674,519.25	111,735,608.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976,356.76			14,624,554.31	35,600,911.07
2.本期增加 金额	1,841,221.78			1,277,152.61	3,118,374.39
(1) 计 提	1,841,221.78			1,277,152.61	3,118,374.39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22,817,578.54			15,901,706.92	38,719,285.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69,243,510.46			3,772,812.33	73,016,322.79
2.期初账面 价值	71,084,732.24			4,065,577.80	75,150,310.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51,103,909.60					151,103,909.60
合计	151,103,909.60					151,103,909.6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商誉减值测试范围为并购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

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公司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进行商誉减值测

算: 单位: 万元

项目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①	15,110.39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②	14,517.83
整体商誉③=①+②	29,628.22
资产组账面价值④	272.9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④+③	29,901.19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⑥	33,030.00
整体商誉减值损失(⑤大于⑥时)⑦=⑤-⑥	
母公司持股比例⑧	51.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⑨=⑦*⑧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参数
预测期增长率	6%-10%
稳定期增长率	0%
折现率	12.16%
无风险利率	3.30%
系统风险系数	0.8960
市场风险溢价	7.07%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4.00%
预测期	未来 5 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100 万元、6,400 万元、6,500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9,000 万元。若三年累计未完成业绩承诺,按照双方约定的补偿方式进行补偿。截至本期期末,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业绩累计未达标。公司已请第三方评估师对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评估,相关商誉未减值。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5,197,335.91	227,868.83		4,969,467.08
合计		5,197,335.91	227,868.83		4,969,467.08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7,313.91	115,097.09	767,313.91	115,097.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214,065.99	8,429,561.58	23,749,923.53	7,077,139.33
可抵扣亏损	14,908,440.99	2,236,266.15		
坏账准备	156,266,515.78	23,439,977.36	95,239,554.32	14,534,655.30
应付职工薪酬	19,661,323.85	2,949,198.58	16,840,364.55	2,701,729.65
预提费用	8,487,172.71	1,273,075.91	3,604,908.08	737,248.13
预计诉讼赔偿	18,023,519.61	2,703,527.94	8,856,954.86	1,328,543.23
合计	259,328,352.84	41,146,704.61	149,059,019.25	26,494,412.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90,618.87	448,592.83	3,207,111.37	493,059.07
合计	2,990,618.87	448,592.83	3,207,111.37	493,059.0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46,704.61		26,494,41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592.83		493,059.0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832,147.85	11,806,896.79
可抵扣亏损	90,690,571.46	4,656,625.32
合计	104,522,719.31	16,463,522.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4,656,625.32	4,656,625.32	期末为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2027 年	86,033,946.14		期末为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合计	90,690,571.46	4,656,625.32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3,274,360.00		3,274,360.00
其他	272,065.99		272,065.99	569,235.79		569,235.79
合计	272,065.99		272,065.99	3,843,595.79		3,843,595.79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质押借款	20,000,000.00	8,000,000.00
票据贴现		2,273,084.00
保理	9,599,408.80	
合计	29,599,408.80	10,273,084.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	--	--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614,515.55	
合计	24,614,515.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工程款	302,744,407.14	221,316,935.27
其他	4,768,941.34	34,544,401.42
合计	307,513,348.48	255,861,336.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货款	18,550,304.42	9,168,621.70
合计	18,550,304.42	9,168,621.7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781,905.06	533,641,505.17	577,906,473.17	109,516,937.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436,717.90	38,436,717.90	
合计	153,781,905.06	572,078,223.07	616,343,191.07	109,516,937.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518,821.32	486,682,342.25	530,527,890.01	95,673,273.56
2、职工福利费	5,186.69	27,181,125.05	27,181,125.05	5,186.69
3、社会保险费		10,703,484.73	10,703,484.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11,075.41	8,611,075.41	
工伤保险费		904,535.05	904,535.05	
生育保险费		1,187,874.27	1,187,874.27	
4、住房公积金		9,074,109.36	9,074,109.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57,897.05	443.78	419,864.02	13,838,476.81
合计	153,781,905.06	533,641,505.17	577,906,473.17	109,516,937.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782,582.35	37,782,582.35	
2、失业保险费		654,135.55	654,135.55	
合计		38,436,717.90	38,436,717.9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485,528.24	63,963,804.36
企业所得税	26,592,669.11	37,144,496.56
个人所得税	2,614,048.75	2,795,234.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7,109.67	4,267,809.56
教育费附加	2,936,515.42	3,065,586.78
房产税	1,364.22	
合计	93,717,235.41	111,236,932.13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9,657,700.35	41,522,189.93
合计	59,657,700.35	41,522,189.9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107,675.42	1,382,396.16
往来款	42,271,326.49	23,952,516.37
预提费用	5,976,222.91	9,253,925.51
其他	10,302,475.53	6,933,351.89
合计	59,657,700.35	41,522,189.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3,336.44	1,376,979.34
合计	733,336.44	1,376,979.34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28,768,983.88	30,956,167.38
背书转让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5,749,359.47	15,636,770.62

待转销项税	44,178,166.95	1,051,893.53
合计	88,696,510.30	47,644,831.5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3,799.56	420,195.75
合计	23,799.56	420,195.75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023,519.61	8,856,954.86	诉讼案预计赔偿款
预提售后服务费	9,015,901.96	11,213,194.56	预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27,039,421.57	20,070,149.4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9,829,726.00						779,829,72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以股份回购形式体现的业绩补偿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67,320,394.56		- 67,320,394.56
合计						67,320,394.56		- 67,320,394.56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4,244,863.42			304,244,863.42
其他资本公积	16,874,030.15	16,343,087.98		33,217,118.13
合计	321,118,893.57	16,343,087.98		337,461,981.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补缴以前年度税款和滞纳金，由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朱恺承担该税款和滞纳金。本公司按照 51% 股权比例享有该部分收益份额 844,573.65 元。

公司股东朱恺、童莉将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合并日前新增的此前未辨认的资产赠与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按照 51% 股权比例享有的该赠与资产份额 15,300,142.25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0,647.96	- 385,130.40				- 385,130.40		- 154,482.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0,647.96	- 385,130.40				- 385,130.40		- 154,482.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0,647.96	- 385,130.40				- 385,130.40		- 154,482.4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866,325.47	72,341,216.99		204,207,542.46
合计	131,866,325.47	72,341,216.99		204,207,542.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76,741,145.75	1,420,160,535.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76,741,145.75	1,420,160,535.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072,158.15	392,327,180.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341,216.99	15,746,570.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5,965,945.20	12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7,506,141.71	1,676,741,145.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4,187,566.78	763,279,993.15	2,112,617,716.36	810,931,299.55
合计	1,734,187,566.78	763,279,993.15	2,112,617,716.36	810,931,299.5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固定照明	移动照明	便携照明	工程施工	管养服务	设计服务	合计
------	------	------	------	------	------	------	------	------	----

			设备	设备	设备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固定照明设备--设备产品销售			805,277,262.67						805,277,262.67
固定照明设备--照明施工工程			7,417,465.71						7,417,465.71
固定照明设备--合同能源管理			6,617,412.48						6,617,412.48
移动照明设备				226,005,712.50					226,005,712.50
便携照明设备					231,515,128.20				231,515,128.20
工程施工						439,559,970.11			439,559,970.11
管养服务							13,672,323.68		13,672,323.68
设计服务								4,122,291.43	4,122,291.4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19,312,140.86	226,005,712.50	231,515,128.20	439,559,970.11	13,672,323.68	4,122,291.43	1,734,187,566.7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60,080.91	9,816,125.46
教育费附加	5,909,641.05	7,017,856.01
房产税	4,891,300.42	4,572,806.06
土地使用税	435,107.66	417,705.30
车船使用税	5,142.78	4,679.46
印花税	1,179,246.88	1,278,631.94
其他	15.64	1,116.52
合计	20,680,535.34	23,108,920.7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92,968,172.94	401,974,238.21
差旅费	47,197,420.77	46,698,413.83
市场推广费	11,196,338.88	39,220,264.76
房租水电管理费	32,422,437.33	29,048,131.69
折旧摊销费	5,832,812.86	6,772,552.15
业务招待费	18,442,984.56	13,613,785.86
通讯费	4,889,493.33	4,377,141.30
办公费	8,258,368.27	7,532,201.77
培训费	12,487,264.76	10,121,731.80
售后材料费	25,737,668.57	17,630,530.97
会议费	28,432,791.58	29,850,396.88
其他	27,866,986.37	7,942,657.41
合计	615,732,740.22	614,782,046.6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薪酬	79,218,935.52	71,099,576.66
折旧摊销	24,378,545.38	22,706,664.85
房租水电管理费	9,507,602.77	5,345,302.67
办公费	5,742,708.23	4,658,438.67
培训费	1,831,808.29	3,510,898.44
通讯费	762,960.77	681,024.97
咨询服务费	10,210,210.06	17,551,846.60
劳动保护费	40,993.96	1,025,727.99
展会费	1,625,023.17	6,113,704.09
差旅费	3,893,768.44	3,171,222.29
业务招待费	2,492,553.23	3,255,299.52
其他	8,692,690.13	4,866,424.19
合计	148,397,799.95	143,986,130.9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1,202,385.22	65,038,046.88
折旧摊销	2,264,856.12	1,952,686.16
房租水电管理费	54,946.89	164,606.27
材料燃料动力费	24,033,888.06	13,230,455.86
开发费	2,944,036.72	1,514,519.28
认证检测费	4,519,364.40	2,962,130.06
知识产权费	12,580,433.42	9,073,237.49
差旅费	1,772,861.56	1,854,336.22
其他	990,489.89	3,997,182.41
合计	120,363,262.28	99,787,200.63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99,957.77	791,042.11
减：利息收入	3,569,559.11	9,924,070.63
汇兑损益	-5,500,330.09	1,726,820.1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8,834.11	113,535.35
手续费及其他	419,099.87	890,113.15
合计	-7,891,997.45	-6,402,559.9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628,416.34	6,657,547.66
软件退税	42,288,061.57	54,814,213.8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29,096.2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8,982.58	
结构性存款收益	838,623.81	-673,019.50
合计	867,606.39	-673,019.5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052,105.20	28,896,763.78
以股份回购形式体现的业绩补偿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320,394.56	
合计	104,372,499.76	28,896,763.7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021,110.84	-29,554,215.91
合计	-39,021,110.84	-29,554,215.9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177,930.06	-6,684,031.71
十三、其他	-508,114.32	
合计	-25,686,044.38	-6,684,031.71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296.4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款收入	2,349,073.00	1,242,809.41	2,349,073.00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所得	178,394.28	288,598.87	178,394.28
其他	381,098.33	431,219.57	381,098.33
合计	2,908,565.61	1,962,627.85	2,908,565.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65,162.14	456,748.00	365,162.14
赔偿支出	10,758,988.84	214,393.36	10,758,988.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72,661.21	1,025,894.07	872,661.21
罚金、滞纳金	2,283,571.02	46,697.23	2,283,571.02
其他	122,882.97	33,680.00	122,882.97
合计	14,403,266.18	1,777,412.66	14,403,266.1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740,213.77	61,915,727.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96,758.12	-6,081,417.08
合计	13,043,455.65	55,834,310.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5,048,354.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762,088.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31,630.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2,460.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21,995.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8,006.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05,404.89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15,163,544.63
其他	348,678.36
所得税费用	13,043,455.65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十.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57,512.61	6,644,554.62
往来款及其他	51,045,910.33	53,884,452.30
利息收入	3,569,559.11	9,924,070.63
合计	64,672,982.05	70,453,077.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3,888,078.89	66,909,648.38
付现销售费用	216,931,754.42	175,669,445.92
付现管理及研发费用	67,503,525.53	79,583,737.07
合计	288,323,358.84	322,162,831.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的购房款	5,6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5,600,000.00	7,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1,691,465.02	1,841,860.04
合计	1,691,465.02	1,841,860.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004,898.67	424,232,840.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707,155.22	36,238,247.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66,971.34	32,844,193.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3,459.54	1,762,809.09
无形资产摊销	3,118,374.39	5,088,173.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86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96.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4,266.93	737,295.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72,499.76	-28,896,763.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8,791.88	904,577.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7,606.39	673,01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96,758.12	-6,513,49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66.24	432,078.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04,929.76	34,448,646.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988,547.93	-396,418,245.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020,006.68	108,629,610.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2,451.69	214,162,986.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594,339.89	334,358,456.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4,358,456.73	676,267,05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4,116.84	-341,908,601.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6,594,339.89	334,358,456.73
其中：库存现金	11,736.23	19,741.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582,603.66	334,338,715.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594,339.89	334,358,456.73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6,496,617.37	履约保证金、诉讼冻结
合计	16,496,617.37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20,986.62
其中：美元	56,589.91	6.9646	394,126.09
欧元	2,019.88	7.4229	14,993.36
港币	1,468,612.14	0.89327	1,311,867.1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49,101.02	0.89327	133,187.4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94,262.91		74,298,295.09
其中：港币	8,748,318.47	0.89327	7,814,610.44
美元	9,545,944.44	6.9646	66,483,684.6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其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发明专利资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下半年发明专利资 助款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 产权保护项目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 金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赋能中 心补贴款	732,410.00	其他收益	732,410.00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管委会 科技教育局 2021 年度企业 研发投入补助	449,394.10	其他收益	449,394.10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管委会 产业发展局 2021 年四上企 业统计员通讯补贴	1,313.00	其他收益	1,313.00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21 年工业增加值奖励款	658,800.00	其他收益	658,800.00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工业企业扩大产能 奖励款	590,000.00	其他收益	59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著作权登记资助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2022 年深圳市工业设计发 展扶持计划资助	730,000.00	其他收益	73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资助款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2022 年深圳市中小企业服 务局民营及中小企业扶持计 划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生育、稳岗及扩岗补贴	1,983,309.44	其他收益	1,983,309.44
2022 年工业企业防疫消杀 补贴	168,200.00	其他收益	168,200.00
税费减免	673,642.41	其他收益	673,642.41
电费补助	29,637.52	其他收益	29,637.52
留岗培训补贴	1,598,850.56	其他收益	1,598,850.56
其他补贴	859.31	其他收益	859.31
合计	8,628,416.34		8,628,416.3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新设子公司：

(1)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其中包含通过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的 24.00% 股份）；

(2)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4,000.00 万元，持有 80.00% 股份（其中包含通过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的 26.00% 股份）；

(3)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共 3,900.00 万元，持有 78.00% 股份（其中包含通过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的 24.00% 股份）；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7.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6.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7.5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7.5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80.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8.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80.00%		设立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8.00%		设立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5,372,394.56		212,725,527.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882,743,240.79	22,715,452.00	905,458,692.79	468,804,272.66	2,520,689.73	471,324,962.39	639,822,437.78	13,248,782.68	653,071,220.46	280,689,070.61	1,310,079.46	281,999,150.0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57,354,585.22	31,372,233.79	31,372,233.79	-23,839,779.10	421,977,085.42	62,285,594.72	62,285,594.72	-37,843,216.3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 21.13%(2021 年 12 月 31 日：9.03%)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往来款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本期金融负债较小，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不重大。

○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有关。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国内业务，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年末外币资产列示详见“第十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8,600,501.80		658,600,501.8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3,811.63	5,023,811.63
（六）应收款项融资		21,942,727.74		21,942,727.74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2,159,198.79	1,017,680.07	523,176,878.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02,702,428.33	6,041,491.70	1,208,743,920.0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按合同预期收益率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因被投资企业北京酷鲨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渤钢贰拾叁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自然人姓名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徐素和周实	实际控制人	67.65	67.6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志杰	董事、总经理
陈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邱良杰	董事
林红宇	董事
王春	董事
成林	董事
朱恺、童莉	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方/承包方	受托/承包资产	受托/承包起始	受托/承包终止	托管收益/承包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
---------	---------	---------	---------	---------	---------	---------------

名称	名称	类型	日	日	收益定价依据	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朱恺	办公室租赁	480,000.00	48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恺、童莉	8,000,000.00	2021年08月09日	2022年08月09日	是
朱恺、童莉	10,000,000.00	2022年06月16日	2023年06月15日	否
朱恺、童莉	10,0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朱恺	2,000,000.00	2022年10月19日		未约定到期日
童莉	7,150,000.00	2022年09月29日		未约定到期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8,663,184.26	6,495,841.15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披露的重大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海洋王科技公司”）、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海洋王工程公司”）、陕西双雄铁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双雄公司”）与西安银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银石公司”）外观设计侵权案。

(1) 基本情况：银石公司认为双雄公司、海洋王工程公司、海洋王科技公司侵犯了其研发获得的视频影像分析智能终端外观设计专利(专利号 ZL201630089825.5)而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请赔偿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

(2) 事实内容：该案已经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一、海洋王工程公司和海洋王科技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西安银石损失 17,713,909.71 元；二、海洋王工程公司和海洋王科技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西安银石合理支出 101,503.91 元；三、驳回其其余诉求。海洋王工程公司和海洋王科技公司不服此判决，提起上诉，裁

定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陕01民初882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23年1月，经重审，维持原审判决。本公司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4,588,080.8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4,588,080.82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79,829,726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0.7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54,588,080.82 元，分配实施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760,998,026.46 元，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0年6月，本公司收购朱恺、童莉和深圳市莱盟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根据双方签署的业绩承诺相关协议，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拟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金额孰低进行承诺，分别为6,100万元、6,400万元、6,500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为19,000万元。截至本期期末，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2020-2022年业绩累计未达标。承诺方根据相关协议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808,012.71	100.00%	6,935,806.40	4.54%	145,872,206.31	197,676,134.69	100.00%	9,062,251.62	4.58%	188,613,883.07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36,562,551.32	89.37%	6,935,806.40	5.08%	129,626,744.92	174,426,596.17	88.24%	9,062,251.62	5.20%	165,364,344.55
关联方组合	16,245,461.39	10.63%			16,245,461.39	23,249,538.52	11.76%			23,249,538.52

合计	152,808,012.71	100.00%	6,935,806.40	4.54%	145,872,206.31	197,676,134.69	100.00%	9,062,251.62	4.58%	188,613,883.07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935,806.4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894,959.46	6,744,747.97	5.00%
1—2 年	1,605,043.67	160,504.37	10.00%
2—3 年	3,600.19	1,080.06	30.00%
3—4 年	58,948.00	29,474.00	50.00%
合计	136,562,551.32	6,935,806.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062,251.62			9,062,251.6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126,445.22			2,126,445.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35,806.40			6,935,806.4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140,420.85
1 至 2 年	1,605,043.67
2 至 3 年	3,600.19
3 年以上	58,948.00
3 至 4 年	58,948.00
合计	152,808,012.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062,251.62		2,126,445.22			6,935,806.40
合计	9,062,251.62		2,126,445.22			6,935,806.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190,547.81	6.01%	
第二名	8,727,230.04	5.71%	436,361.50
第三名	4,815,899.32	3.15%	240,794.97
第四名	4,212,214.98	2.76%	210,610.75
第五名	3,871,346.31	2.53%	
合计	30,817,238.46	20.16%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3,013,310.81	58,433,787.33
合计	333,013,310.81	58,433,787.3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706,498.06			706,498.0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4,171.10			194,171.1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00,669.16			900,669.1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190,333.54
1 至 2 年	1,544,363.88
2 至 3 年	452,768.88
3 年以上	726,513.67
3 至 4 年	267,751.67
4 至 5 年	458,762.00
合计	333,913,979.9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706,498.06	194,171.10				900,669.16
合计	706,498.06	194,171.10				900,669.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37,000,000.00	1 年以内	70.98%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0,000,000.00	1 年以内	23.96%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2,000,000.00	1 年以内	3.59%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840,000.00	1 至 2 年	0.25%	84,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457,37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0.14%	80,237.00
合计		330,297,370.00		98.92%	164,237.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8,630,835.09		1,238,630,835.09	1,073,070,545.09		1,073,070,545.09
合计	1,238,630,835.09		1,238,630,835.09	1,073,070,545.09		1,073,070,545.0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85,865,576.59					285,865,576.59	
海洋王(香港)技术有限公司	3,343,400.00					3,343,400.00	
海洋王(东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7,541,568.50					357,541,568.50	
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8,389,218.00				39,389,218.00	
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8,192,037.00				39,192,037.00	
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8,370,772.00				39,370,772.00	
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9,484,109.00				40,484,109.00	
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0	8,560,654.00				39,560,654.00	
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40,499,900.00				40,499,900.00	
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40,563,700.00				40,563,700.00	
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		41,499,900.00				41,499,900.00	

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71,320,000.00					271,320,000.00	
合计	1,073,070,545.09	165,560,290.00	0.00	0.00	0.00	1,238,630,835.0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0,938,956.14	276,111,117.98	548,732,069.88	382,316,846.39
合计	390,938,956.14	276,111,117.98	548,732,069.88	382,316,846.3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固定照明设备	移动照明设备	便携照明设备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固定照明设备			214,491,394.78			214,491,394.78
移动照明设备				124,188,862.18		124,188,862.18

便携照明设备					52,258,699.18	52,258,699.1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14,491,394.78	124,188,862.18	52,258,699.18	390,938,956.1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0,000,000.0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5,740.60	-235,058.75
合计	650,275,740.60	99,764,941.2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4,97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10,057,512.61	见附注“第十节.七.84”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240,106.15	结构性存款与定期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0,433.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09,67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82,734.21	
合计	99,549,803.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	0.1783	0.17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	0.0570	0.05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